

公司代码：603603

债券代码：136749

债券代码：150049

公司简称：博天环境

债券简称：G16 博天

债券简称：17 博天 01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赵笠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红军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叶匀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经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具体内容敬请查阅本报告中“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二（二）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相关单项数据之和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而非数据错误。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0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6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2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5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 博天环境/集团	指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汇金 聚合	指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赵笠钧
中金公信	指	宁波中金公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证监会/证 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PPP	指	“Public-private-Partnership（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通常模式是由社会资本承担设计、建设、运营、维护基础设施的大部分工作，并通过“使用者付费”及必要的“政府付费”获得合理投资回报；政府部门负责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价格和质量监管，以保证公共利益最大化。在水环境领域主要指，政府采取竞争性方式选择具有投资、建造、运营管理能力的社会资本，双方按照平等协商原则订立合同，由社会资本提供公共服务，政府依据公共服务绩效评价结果向社会资本支付对价
BOT	指	“Build-Operate-Transfer（建设-经营-移交）”的英文缩写，即业主与服务商签订特许经营权协议，特许服务商承担项目的投资、建设、经营与维护，在协议规定的期限内，服务商向业主定期收取费用，以此来回收项目的投资、融资、建造、经营和维护成本并获取合理回报，特许经营期结束，服务商将项目整体无偿移交给业主
TOT	指	“Transfer-Operate-Transfer（移交-经营-移交）”的英文缩写，指特许服务商不承担建设工作，而是直接从业主方获得项目的特许经营
BOO	指	“Build-Own-Operate（建设-拥有-经营）”的英文缩写，即服务商建设并拥有项目的所有权，业主向服务商购买项目服务
O&M	指	“Operations & Maintenance（运营与维护）”指政府将存量公共资产的运营维护职责委托给社会资本或项目公司，社会资本或项目公司不负责用户服务的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运作方式。政府保留资产所有权，只向社会资本或项目公司支付委托运营费
ROT	指	“Rehabilitate-Operate-Transfer（改建-运营-移交）”是指政府在 BOT 模式的基础上，增加改扩建内容的项目运作方式
博天工程	指	博天环境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博元生态	指	博元生态修复（北京）有限公司

博慧科技	指	博慧科技有限公司
博中投资	指	博中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博华水务	指	博华水务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博川修复	指	博川环境修复（北京）有限公司
中环膜	指	北京中环膜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高频环境	指	高频美特利环境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宁波高利	指	宁波高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鑫发汇泽	指	平潭鑫发汇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国投创新	指	国投创新（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复星创富	指	上海复星创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京都汇能	指	北京京都汇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泰来投资	指	泰来投资有限公司
瞪羚投资	指	北京中关村瞪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博天环境
公司的外文名称	Poten Environment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Pote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赵笠钧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世博	王磊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60号首钢综合楼12A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60号首钢综合楼12A
电话	010-82291995	010-82291995
传真	010-82291618	010-82291618
电子信箱	zqb@poten.cn	zqb@poten.cn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60号首钢综合楼12A06-08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82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60号首钢综合楼12A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82
公司网址	http://www.poten.cn/
电子信箱	zqb@poten.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60号首钢综合楼12A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博天环境	603603	/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631,172,433.70	965,929,889.15	68.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656,107.60	121,809,938.27	-22.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5,996,321.97	42,727,137.80	101.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887,302.85	-320,803,664.91	33.3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66,003,590.25	1,311,306,734.70	4.17
总资产	9,573,131,688.09	8,695,930,062.72	10.0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32	-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32	-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1	90.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0	10.88	减少3.88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6	3.82	增加2.54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 68.87%，主要是因为公司中标合同持续增加，本期开工项目较多，导致收入大幅增长。

2、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减少 22.29%，但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却增加 101.27%，主要是因为去年同期公司出售孙子公司股权产生大额投资收益所致。

3、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 33.33%，主要是公司加大催款力度，上半年公司项目回款增多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24,513.28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530,174.05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101.7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284.63	
所得税影响额	-496,488.74	
合计	8,659,785.63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是国内水环境领域出发最早的高新技术企业之一，已成长为中国领先的生态环境综合服务商。公司秉承“水业关联的环境产业布局”，在工业水系统、城市与乡村水环境、生态修复及产业价值延伸等领域，已经形成涵盖检测监测、咨询设计、系统集成、项目管理、核心设备制造、投资运营等覆盖全产业链的一体化解决方案，以深厚的技术底蕴创造了服务不同行业的数百项环保典型业绩。

（一）公司主要业务

1. 工业水系统

公司是国内较早从事工业水处理的公司之一，也是目前少数能够进行复杂工业水系统综合服务的企业。工业水系统主要包括给水、脱盐水、循环水、污水、回用水、零排放等工业点源处理以及工业园区污水集中系统施治。公司可依据不同工业行业、不同水处理工艺的水质特点及出水排放标准为工业企业或工业园区客户提供全水系统的专业化治理及运营服务，可通过提供“全产业链”解决方案的综合服务解决各类工业企业及工业园区所产生的水资源消耗及环境污染问题。

2. 城市与乡村水环境

公司城市与乡村水环境服务除供水、生活污水、再生水等传统水环境服务外，还包括以流域治理、黑臭水体治理等为代表的新城市与乡村水环境服务。公司自 2000 年进入城市水环境业务领域，积累了丰富的项目建设及运营管理经验，可向政府或其下属水务公司提供全流程的城市水务水体一体化服务。

3. 监测与智慧环境业务

公司设立博慧科技，通过自身的实验室检测和在线监测，致力于为政府、企业和公众提供具有公信力的第三方环境检测和在线环境监测服务，业务范围涵盖水、土、气等领域。同时博慧科技以原有的检测和监测业务为能力基础，进一步建立了全方位的立体生态环境监测体系，可为客户提供更及时、更有效的环境精准管理，全面提升公司在上下游产业链为客户提供相关环境问题解决方案的一站式服务能力。

4. 土壤修复业务

公司于 2014 年布局土壤修复业务，可以为政府及企业客户提供包括城市棕地、农田污染、矿山污染、地下水污染等修复咨询、方案设计及工程实施业务，通过实施高品质的土壤修复、地下水修复工程，进一步提升该地区的生态承载能力。

5. 膜产品与服务业务

公司设立中环膜，为客户提供超滤膜、MBR 新型帘式耐污膜、MCR 膜化学反应器等分离膜产品、膜集成装备和膜技术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公司膜及膜组器已成功应用于工业与园区、城市水环境等领域。

（二）业务模式

1、水环境解决方案

水环境解决方案主要以工程服务和专业承包的方式开展。工程服务指受客户委托，承担环保水处理系统的方案设计（Engineering，简称“E”）、系统集成（Procurement，简称“P”）、建造安装（Construction，简称“C”）等全过程服务，对建设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等负责。专业承包指提供上述业务的部分服务，并对该部分服务承担相应责任。水环境解决方案主要服务模式包括 EPC（设计—系统集成—建造安装）、EP（设计—系统集成）、PC（系统集成—建造安装）、DB（设计—施工）等。

2、水务投资运营

水务投资运营业务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可向客户提供 BOT（建设—经营—移交）、TOT（移交—经营—移交）、BOO（建设-拥有-运营）、ROT（改造—经营—移交）、O&M（委托运营）等服务方式。具体为公司与业主签署特许经营权协议、资产转让协议或运营协议等，为业主提供投资、建设和运营等服务，并在项目所在地设立项目公司作为投资运营的主体，按照水处理量和约定的水价收取水处理服务费用，取得水务运营管理的业务收入。

2014 年以来，政府向社会资本全面放开城市领域的供水、污水处理及流域治理的建设、治理和运营，涌现出大量的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ublic-Private-Partnership，简称“PPP”）类环境污染治理项目，并且主要以 BOT、TOT 等方式开展。

（三）业绩驱动因素

1、政策驱动

（1）水环境治理

近年来国家陆续出台了一系列相关政策加大水环境治理力度。2008 年，国家修订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

二次修订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3年1月，国务院办公厅颁布了《“十二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考核办法》，2013年10月出台了《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2014年修订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4月国务院颁布了《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水十条”），提出到2020年全国水环境质量得到阶段性改善，污染严重水体较大幅度减少，到2030年，力争全国水环境质量总体改善，水生态系统功能初步恢复。“水十条”提出，“2020年，地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均控制在10%以内”，“2030年，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基本消除”。2018年3月5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审议的政府工作报告将三大攻坚战“作战图”和盘托出：推动重大风险防范化解取得明显进展、加大精准脱贫力度、推进污染防治取得更大成效。“污染防治”做为三大攻坚战之一，必将助推环保行业的进一步发展。

（2）工业水系统

随着“水十条”、“第三方治理模式”以及“排污权交易”等相关政策的相继出台，尤其是2017年4月份环保督查组重拳出击，对推动工业企业废水治理业务的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在利好政策的催化下，工业水处理市场逐步释放，工业客户更多的关注治理效果，对环保企业的技术和业绩提出了进一步要求，工业水处理低价、粗放竞争模式的时代已经逐步结束。同时，在水资源紧缺的背景下，提高工业用水效率，降低工业对水资源过量消耗成为生态文明建设的必然要求。随着中国工业高速发展，工业废水治理和再生水利用市场无疑是环保产业中的重点领域。

（3）监测检测

近年来，《“十三五”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方案》、《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方案》、《“互联网+”“绿色生态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等多部环境监测政策密集出台，我国环境监测检测体系逐步完善。其次，由于环境监测处于环保产业前端，具有显著的基础性，“大气十条”、“水十条”以及“土十条”等政策的出台不仅释放了极大领域的市场需求，也刺激了对环境监测行业的需求。

2016年11月，国办印发《关于印发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施方案的通知》，标志我国的排污许可制度改革正式启动。环保部于2016年12月发布《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规定》。2017年6月1日，环境保护税法获全国人大正式通过。2017年9月国务院印发《关于深化环境监测改革提高环境监测数据质量的意见》，对环境监测提出明确目标：到2020年，通过深化改革，全面建立环境监测数据质量保障责任体系，健全环境监测质量管理制度，建立环境监测数据弄虚作假防范和惩治机制，确保环境监测机构和人员独立公正开展工作，确保环境监测数据全面、准确、客

观、真实。考虑到环境执法的持续性、公正性，对于排放责任人的企事业单位而言，监测检测业务将是排污企业的刚性需求。

(4) 土壤修复

2016 年 5 月国务院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土十条”），“土十条”提出主要目标为到 2020 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 90%左右，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 90%以上。到 2030 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 95%以上，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 95%以上。

2、环保督查

中央环保督察作为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的一项重大制度安排，是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重要手段。从 2016 年到 2017 年的两年间，中央环保督察已完成对全国 31 省份的全覆盖，问责人数超过 1.7 万。第一批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已完成第一阶段省级层面督察任务，对个别地方平时不作为、临时乱作为等敷衍应对的行为严厉查处。中央环保督察划定了环保红线，一批长期难以解决的环境问题得到解决，一批长期想办而未办的事情得到落实。

(四)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国内水环境领域出发最早、积淀最深的企业，经过在水处理行业逾 23 年的耕耘，公司在水处理行业，特别是大型工业项目、工业园区等设计复杂水系统的处理领域，建立了强大的能力和领先的市场地位。公司是国内较早从事工业与工业园区水处理的公司之一，也是目前少数能够进行复杂工业与园区水系统综合服务的企业。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存货	127,412.41	71,320.27	78.65	项目进度增加，完工未结算量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29,079.61	17,342.90	67.67	新增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七、17
在建工程	313,472.14	238,666.88	31.34	主要是在建 PPP 项目增加所致

其中：境外资产 29,569,043.92（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31%。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工业强+水务优+生态美的战略升级

报告期内，公司在原“工业水系统与城市水环境双轮驱动”的业务发展战略上进行了战略升级，提出在主营业务上打造“工业强+水务优+生态美”的发展战略。

在“工业强”方面，公司在工业水系统领域深耕逾 23 年，建立了坚实的技术能力和领先的市场地位。公司凭借丰富的项目经验，打造了多项标杆项目，如：公司承建的兖矿榆林 100 万吨/年煤间接液化示范项目，荣获全国化工工程建设质量奖审定委员会颁发的“2016 年度全国化学工业优质工程奖”；山东京博恒丰电厂脱硫废水处理项目于 2016 年 5 月成功实现结晶出盐，这是国内首套采用膜浓缩工艺处理脱硫废水的工程实例，也是电厂脱硫废水近零排放领域的重大突破；神华陕西甲醇下游加工 EPC 总承包项目荣获了 2016-2017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是我国工程建设质量方面规格最高的国家级荣誉奖励，充分证明了公司在工业水处理领域的技术服务能力。

在“水务优”方面，公司着力发展城镇水务水体一体化和乡村水处理业务，通过提标改造及高效低成本运营技术，将业务范围聚焦财政收入高的省份，从规模、地域、技术等方面提升水务资产质量。坚持技术研发，累积了一系列黑臭水体核心治理技术，如固化微生物包埋和载体化技术、透氧微生物膜技术、水生态系统构建技术、微生物生态修复技术、强化生态湿地技术等，能够保证水体治理目标高质量完成。为响应国家“乡村振兴战略”，公司将利用农村污水治理及流域河道水环境治理的广大市场空间，从末端治理到逐步拓展为全流域治理，打造水务水体一体化业务。

在“生态美”方面，公司在深耕传统城市水环境项目的同时积极布局水生态治理领域，深度挖掘优质生态禀赋项目，通过模式创新打造生态产业综合体典范业绩，以环境艺术为核心，打造“完整”的全流域治理能力及滨水景观提升能力，进一步开发生态禀赋项目的附加产业价值。公司凭借扎实的技术积累，建设了福建南平武夷山市“水美城市”工程 PPP 项目，并在报告期内赢得了“昭平县桂江一江两岸景观带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

（二）卓越的服务能力与项目品质

1. 完备的资质建设

资质是水环境服务企业综合实力的集中体现，代表了企业的技术能力、项目管理能力、专业人员的团队规模等。资质是环境服务领域市场竞争地位的重要指标，客户在选择服务商时往往以资质水平作为主要标准之一。公司一直以来重视资质建设，立足于水环境整体解决方案的业务需求，建立了齐备完善的资质体系，奠定了公司参与市场竞争的基础优势。

在水环境综合服务领域经常涉及到的主要资质中，公司拥有的甲级或壹级资质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环境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专项设计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博天环境	甲级	壹级	壹级	壹级

在环境监测检测领域，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子公司在监测检测业务拥有的核心认证资质如下：

子公司名称	资质认证证书	资质证书项目技术
博慧检测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1、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CNAS	水和废水 94 项，土壤和固废 32 项，噪声和振动 4 项，环境空气和废气 42 项等
	2、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	水和废水 421 项，土壤和固废 301 项，噪声和振动 4 项，公共场所空气 78 项，环境空气和废气 80 项，室内空气 12 项，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 165 项等
博慧检测技术（厦门）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	拥有监测检测水和废水 123 项，空气和废气 62 项，噪声 8 项，固体废物 2 项，海水 28 项，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 147 项以及其他技术项目等
博慧检测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	拥有监测检测水质 197 项，废水 141 项，生活饮用水 128 项，土壤 85 项，固废 62 项，环境和室内空气 80 项，废气 71 项，噪声 5 项，公共卫生 30 项，化工 14 项，工频场强 2 项，振动 1 项等

2. 领先的技术实力

公司坚持技术创新驱动的发展战略，积极打造环保创新基地和环保协同创新联盟。2016 年 6 月公司在天津设立院士专家工作站，联合知名高校力量，吸引创业团队，共同向“黑臭水体治理”、“流域综合整治”、“海绵城市建设”、“高难废水资源化和零排放”等环保领域热点、难点技术难题发起冲击，研发更多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优势技术。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具有 134 项专利技术、37 项自主研发项目，636 名设计研发人员，逐步完善了技术研发及应用体系。公司研发的高效除硬除浊装置、Hi-SOT 梯度复合臭氧催化氧化等技术已经过多次小试和中试实验，应用于多个项目，运行效果良好，并成功获得 2016 中国环保企业行业贡献评选的技术创新(升级)贡献奖。2017 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Hi-Sot 梯度复合臭氧氧化技术应用服务”、“基于固定化菌剂的一体化设备”、“中空纤维 PVDF 超滤膜”3 项技术成功入选“北京市新技术新产品目录”。

3. 卓越的项目品质

公司早在成立之初就开始建立高标准、国际化的先进项目管控理念。公司建立了项目部、业务平台中心、集团项目管控中心的三级管控模式，同时通过了质量管理体系（GB/T 19001-2008/ISO 9001:2008）、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GB/T28001-2001）、环境管理体系（GB/T24001-2004/ISO14001:2004）等认证。通过完善的管控体系，公司能够将卓越的设计方案严格而完整的实现，并在执行过程中不断深入优化，以满足不同项目的实际需要，从而在项目管理与服务的规范化、标准化、以及安全性、实用性等方面都走在了行业前列，并获得了客户的广泛高度认可。

公司定位“高端客户大项目战略”，卓越的项目品质提升了公司持续获得老客户项目的机会，报告期内公司老客户带来的项目营收占当期收入比例为 56.42%。

（三）完整的产业链及市场布局

公司致力于成为世界一流的生态环境综合服务商，秉承“水业关联的多元化发展战略”，公司构建了“天元慧中华”五大板块战略布局，在城市与乡村水环境，工业水系统，生态修复和土壤修复等领域，已经形成涵盖监测检测、咨询设计、投资整合、核心设备制造、工程建设、运营管理等覆盖全产业链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并打造出家庭环境健康产品系列；同时，为了更好的服务客户，公司建立了覆盖全国的市场布局，相继设立了 93 个分、子公司和项目公司，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建立华北、华东、华南、华中和西北五大区域中心，负责区域内的项目营销、技术服务和项目管控。完整的产业链及市场布局，为公司建立起“网格状”的客户开发和服务体系，实现以客户为中心快速集中优质资源，提高了营销和服务的效率。

（四）独具魅力的企业文化和高度凝聚的团队

公司打造了一支价值观高度趋同、专业和年龄梯度搭配合理、执行力强的管理团队和专业团队，多数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服务超过 16 年。公司不断吸引优秀的人才加盟，汇集了具有法律、财务、人力资源、投资等知识背景的专业人才。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人数达到 2,237 人，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的人数占员工总数的 68.6%，年龄在 25 岁—45 岁间的员工人数占员工总人数的 87.9%，进一步充实和完善了公司人员的专业结构和年龄梯度。公司通过文化宣导和系统培训，把公司文化贯彻到公司日常运营的每一环节、固化成为每一名员工的行为习惯，整个团队形成了对环保事业的坚定信念和高度凝聚力。

公司发展至今，始终以“构铸天人合一的美好环境”作为使命，以“持中守正、锐意进取”作为企业精神，致力于把公司发展成为世界一流的生态环境综合服务商。未来公司将继续坚定对

环境保护事业的信仰和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坚持“工业强+水务优+生态美”的发展战略，坚持对项目品质的极致追求，继续推动公司持续快速发展。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为实现在 2020 年将公司打造成为百亿收入、近十亿净利的生态环境综合服务商，公司在业务发展战略方面进行了讨论和进一步升级，提出“333”发展战略，即“三大主营业务+三大战役+三个增长点”。

三大主营业务：公司将原工业水系统与城市水环境双轮驱动战略升级为“工业强”+“水务优”+“生态美”的发展战略。

在“工业强”方向上，公司聚焦重点工业行业及工业园区，通过技术进步提供工业领域高品质环保服务。公司进一步抓住环境保护与其他战略性新兴产业的融合机会，响应政府“退城入园”污染集中控制及治理的政策需求，依托原有的技术优势和坚实业绩，结合投资并购和国际技术引进，强化在能源化工、电力行业水系统解决方案和零排放分盐的技术领先优势，重点开拓集成电路（IC）、新型显示行业、生物医药行业及工业园区的水处理市场；同时积极探索与大型工业企业的合作模式，推动工业 BOO 项目的落地，为重点工业行业提供高品质的环保技术服务和运营服务。报告期内，公司在“工业强”方向上先后赢取零排放典范项目“兖州煤业榆林能化有限公司 50 万吨/年聚甲氧基二甲醚项目污水回用及蒸发结晶装置设计、采购、施工工程总承包项目”，第一个工业 BOO 项目“广西华谊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工业气体岛项目污水处理站 BOO 项目”等。

在“水务优”方向上，公司着力发展城镇水务水体一体化和乡村水处理业务，通过提标改造及高效低成本运营技术，聚焦财政收入高的省份，从规模、地域、技术等方面提升水务资产质量。响应国家“乡村振兴战略”，利用农村生活垃圾及流域河道水环境治理的广大市场空间，公司将从末端治理到逐步拓展为全流域治理，打造水务水体一体化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在“水务优”方向上赢得了“吴忠市清水沟、南干沟水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莒县青峰岭水库保护工程生态隔离堤带工程 PPP 项目”，“淮滨县淮河水环境综合治理（生态廊道）工程 PPP 项目”等水体治理项目，以及“雷州市村级、镇级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普宁市英歌山（大坝）、麒麟镇、南径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等具备一定规模化的村镇水处理项目。

在“生态美”方向上，公司深耕优质生态禀赋区域，通过模式创新打造生态产业综合体典范业绩，以环境艺术为核心，打造“完整”的全流域治理能力及滨水景观提升能力。公司将直击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通过产业链延伸和跨界融合发展滨水产业，探索生态产业商业模式和盈利模式，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践行生态产业化，获取更持久的价值。报告期内，公司在“生态美”方向上，赢得了“昭平县桂江一江两岸景观带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

三大战役是指公司针对重点细分行业领域或战略业务区域而发起的业务攻坚战。包括“翔龙计划”、“雄师计划”和“战鹰计划”。

“翔龙计划”为公司通过收购高频环境，进军集成电路（IC）、新型显示器件等电子核心产业水处理市场而发起的“攻芯之战”。作为当今世界第二大经济体，中国市场的半导体需求旺盛。集成电路已经被列为“加快制造强国建设”五大产业之首。在增强集成电路产业国内产能的同时，必然会催生集成电路（IC）、新型显示器件等电子核心产业水处理市场，相关的超纯水系统、废水处理系统及废水回用与零排放系统等需求不断扩大。公司拟以 3.5 亿元收购高频环境 70% 股权，通过本次交易，公司工业水处理系统业务将得以切入集成电路（IC）、新型显示器件等电子核心产业，公司的产品与服务结构得以丰富。

“雄师计划”为公司计划未来五年在雄安及京津冀地区确立生态环境领域的影响力而发起的“荣誉之战”。公司对于重点业务区域，将通过技术和产品服务，全方位拓展工业水处理、城镇水务水体一体化和乡村水处理业务，并努力提升主营业务的辐设能力，带动土壤修复、监测与智慧环境业务及膜产品业务的发展，在雄安及京津冀地区打造生态环境领域的标志性项目。

“战鹰计划”致力于以公司逾 23 年的水处理经验为基础，为我国军队用水提供进一步改善服务，包括提供营驻地单兵装备、应急救援等整体净水、饮水、污水解决方案等，并通过打造产业基金的方式引进先进技术及进行产品孵化，促进军民两用产品的技术转化。

“三个增长点”是指公司对蕴含着巨大市场机会的土壤修复业务、环境监测与智慧环境业务、膜产品及服务业务的业务布局和拓展。

针对土壤修复业务，公司通过整体解决方案打造未来业务增长点。随着《土壤污染防治法》有望在 2018 年颁布，土壤修复市场亦将迎来更大的市场机会。公司将以快速扩大市场占有率为目的，聚焦城市场地类土壤与地下水环境修复工程，并布局场地环境管理咨询业务市场，以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区域市场为重点区域，引进先进技术，打造修复类标杆项目，为未来土壤和地下水修复业务的爆发打下基础。

针对环境监测与智慧环境业务，公司将进一步聚焦华东、华南地区经济发达、水资源丰富城市以及京津冀及周边地区、汾渭平原、长三角等大气污染严重区域，赢取重点项目，加强实验室管理和能力建设，建立水、气、土壤三方面的立体智慧环境服务能力，有效助力环境精准管理的大趋势。

针对膜产品及服务业务，公司将进一步聚力产品创新，通过场景化应用为抓手，倒逼技术进步和产品创新。经过在北京密云生产基地的经验积淀和市场验证，公司的热法中空纤维超滤膜产

品已在石油化工、能源化工、煤化工、电力、冶金、市政等十几个行业的近百个项目上得以成功应用，获得客户高度认可，今年公司将加快推进中环膜位于湖北的生产基地项目，重点打造 MCR 工艺包和热法中空纤维超滤膜产品，通过技术进步和工艺创新，为客户提供增值服务。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人才战略，提出了“领先的人力资源战略”，基于公司发展战略需求，不断完善高管团队建设，用理想和使命汇聚了以总裁吴坚为代表的优秀管理人员，报告期内通过外部引进聘任了高级副总裁黄建源先生、高级副总裁邵东涛先生，通过内部培养聘任了高级副总裁迟娟女士，更多优秀的人才加盟公司，推动公司向世界领先的企业迈进。同时，报告期内公司推出股权激励计划，建设长效激励机制，让公司成为优秀员工财富增长的平台，此次激励计划中共计 248 人获得限制性股票或股票期权，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11.09%。其中，获限制性股票激励员工 35 人，获股票期权激励员工 213 人。激励范围覆盖公司董事、高管、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骨干。

报告期内，公司新中标合同额 799,773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371.86%，与 2017 年度中标合同额基本持平；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3,117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68.87%；实现净利润 8,390 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28.06%，主要系公司 2017 年上半年处置非主营业务资产，确认投资收益所致；但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600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01.27%。公司 2018 年下半年将进一步着力改善盈利水平，追求有质量的增长，通过技术创新、技术引进提高核心竞争力，通过集中设计、集中采购管理、强化项目垂直管理等提升项目执行利润率，全面预算严控费用，打造系统化、精细化、规范化的管理模式，实现董事会制定的 2018 年度经营目标。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63,117.24	96,592.99	68.87
营业成本	131,881.10	70,727.06	86.46
销售费用	6,448.22	5,213.85	23.67
管理费用	12,016.49	11,417.37	5.25
财务费用	2,654.22	2,096.75	26.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88.73	-32,080.37	33.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171.10	-20,998.05	-134.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37.90	53,854.71	0.90
研发支出	4,608.15	3,992.87	15.4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 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了 68.87%, 主要是因为本期开工项目较多, 导致收入大幅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 公司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增加了 86.46%, 主要是因为本期收入增长, 导致成本相应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 公司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了 23.67%, 主要是公司为拓展业务, 调整部门架构, 销售部门人员成本及差旅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 公司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了 5.25%, 主要是因为人员成本上升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 公司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了 26.59%, 主要是因为本期银行贷款增加, 以及原建设项目进入运营期, 贷款利息计入财务费用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了 33.33%, 主要是因为公司加大催款力度, 本期项目回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 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了 134.17%, 主要是因为公司在建项目增加以及新增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了 0.90%, 主要是由于 PPP 项目前期投入较大, 公司积极开展融资业务以满足业务发展需求, 总体融资规模增长。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 公司研发支出增加了 15.41%, 主要是因为公司为提升市场竞争力, 持续加大研发投入, 研发费用持续增长。

其他变动原因说明: 无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	(%)	
预付款项	12,638.39	1.32	4,094.26	0.47	208.69	报告期新开工项目较多, 相应预付款项增加
其他应收款	26,257.47	2.74	19,143.91	2.20	37.16	主要是支付较大金额投资定金及对联营企业借款所致
存货	127,412.41	13.31	71,320.27	8.20	78.65	项目进度增加, 完工未结算量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29,079.61	3.04	17,342.90	1.99	67.67	新增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详见附注
在建工程	313,472.14	32.74	238,666.88	27.45	31.34	在建 PPP 项目增加
长期待摊费用	5,965.30	0.62	1,224.22	0.14	387.27	部分运营水厂进行大修, 完工后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64.00	0.40	18,368.55	2.11	-78.96	主要是收回大额投资意向金所致
预收款项	25,738.42	2.69	6,455.37	0.74	298.71	报告期工程总承包开工项目增加, 相应预收账款增加
应付利息	3,703.07	0.39	1,503.77	0.17	146.25	主要是银行借款增多导致计提的利息增加
应付股利	4,125.01	0.43	124.91	0.01	3,202.37	根据利润分配方案计提的应付股利暂未支付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687.42	2.89	18,575.33	2.14	49.05	分期还款的长期融资, 一年内需偿还的金额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11,732.44	1.23	18,117.59	2.08	-35.24	主要是部分融资租赁到期偿付所致
递延收益	18,320.19	1.91	12,633.50	1.45	45.01	在建 PPP 项目公司收到大额政府补助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	--------	------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23,629,131.95	银行承兑汇票、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及投标保函保证金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	530,871,362.11	质押给北京国资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中合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资产	27,084,118.67	抵押给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无形资产	15,333,194.80	抵押给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应收票据	2,100,000.00	质押给农业银行上海四平路支行
应收账款	264,225,677.24	质押给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服务费收费权益以及监管账户		抵押给中国银行黄石分行、北京国资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华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中合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福建分行武夷山支行
合 计	1,063,243,484.77	

注：1、长期股权投资权益受限情况如下：

(1) 博华（黄石）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对应的权益、灵宝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对应的权益、原平市博兴供水有限公司 100% 股权对应的权益、原平市博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对应的权益质押给中合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发行绿色债提供担保；

(2) 本公司将其享有的什邡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对应的权益、清徐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对应的权益质押给北京国资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融资租赁款提供担保；

(3) 本公司将其享有的榆林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对应的权益质押给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融资租赁款提供担保；

(4) 本公司将其享有的大冶博润水务有限公司 85% 股权对应的权益、大冶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85% 股权对应的权益质押给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的信托借款提供担保。

2、固定资产为 X 京房权证密字第 060937 号房屋、X 京房权证密字第 060938 号房屋、X 京房权证密字第 053823 号房屋。

3、无形资产为京密国用（2014 出）第 00012 号土地、京密国用（2015 出）第 00003 号土地、京密国用（2015 出）第 00004 号土地。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投资额	77,830.07
---------	-----------

控股投资额	65,057.03
参股投资额	12,773.04
比上年同期增减额	50,970.00

被投资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营范围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	报告期内 出资情况	备注
1	博元生态修复（北京）有限公司	水处理装备业务及生态修复等	100	12,763.21	出资
2	博冶（澄迈）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环境设计，水务投资运营等	90	3,000.00	出资
3	博天（武夷山）水美有限公司	环境设计，水务投资运营等	89.99	11,133.21	出资
4	博天（昭平）生态环境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水务投资运营、工程设计、技术研发等	94.9	2,847.00	出资
5	普世圣华（大冶）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备研发、制造、安装等	100	15.00	出资
6	博华水务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水务投资运营管理	100	3,570.25	出资
7	永兴博华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80	5,600.00	出资
8	大冶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厂和市政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等	85	1,198.47	出资
9	广东肇庆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水务投资运营等	51	2,871.43	出资
10	进贤县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水务投资运营等	100	1,200.00	出资
11	大冶博润水务有限公司	城镇给排水、流域、河道项目的投资、经营及设计管理	85	4,880.60	出资
12	大冶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水务投资运营等	85	4,212.26	出资
13	大冶博泰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厂和市政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等	85	4,138.41	出资
14	宁夏博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务运营管理、水务治理工程及设计等	80	1,600.00	出资

15	博华水务投资（中山）有限公司	水务投资、设计、运营管理等	100	3,500.00	出资
16	利川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水务运营管理	58	7,494.83	出资
17	石首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城镇给排水、流域、河道项目的投资、经营及设计管理等	100	50.00	出资
18	博天环境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环保技术及产品开发、咨询、转让、服务等	100	800.00	出资
19	北京中电建博天潮牛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通州北京城市副中心水环境治理（潮牛片区）PPP建设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27	2,063.00	出资
20	华夏基石环能投资管理（横琴）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12	10.00	出资
21	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	13.5032	1,000.00	出资
22	怀宁润天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务运营管理、设计、施工等	39	3,439.70	出资
23	铜川市绿博生态治理有限公司	铜川市川口—青岗岭区域生态治理修复项目	30	3,600.00	出资
24	海南北排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海口市江东、桂林洋、灵山污水处理及配套工程 PPP 项目	32	2,560.00	出资
25	中环膜材料科技（大冶）有限公司	膜材料及膜组器生产业务	98.33	130.00	出资
26	浙江水源地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工程、环保技术开发等	60	52.36	出资
27	唐山曹妃甸博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负责曹妃甸化学工业园区污水处理 BOT 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40	100.34	出资
28	蒲城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等	50.98	-5,000.00	注销
29	宁夏博忠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环境技术开发、环境工程项目咨询、设计、运营管理等	100	-1,000.00	注销中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从事大冶市乡镇（陈贵、灵乡、灵成工业园）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大冶市政府出资代表大冶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下称“大冶污水”）在湖北省大冶市设立合资公司（下称“大冶乡镇项目公司”），从事大冶市乡镇（陈贵、灵乡、灵成工业园）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下称“本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报告期内大冶乡镇项目公司已经完成工商登记注册。

2.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从事石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城北污水处理厂搬迁工程）建设工程 PPP 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湖北省石首市设立全资子公司（下称“石首项目公司”）从事石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城北污水处理厂搬迁工程）建设工程 PPP 项目（下称“本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报告期内石首项目公司已经完成工商登记注册。

3.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四川发展国润环境投资有限公司设立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四川发展国润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下称“国润环境”）在贵州省贵阳市共同出资设立参股子公司贵阳弘润排水有限公司（下称“贵阳弘润”），从事贵阳小关污水处理厂工程 PPP 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4.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从事昭平县桂江一江两岸景观带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广西昭平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下称“昭平城投”）、广西木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木盛投资”）在昭平县设立合资公司（下称“昭平项目公司”），从事昭平县桂江一江两岸景观带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下称“本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报告期内昭平项目公司已经完成工商登记注册。

5.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从事吴忠市清水沟、南干沟水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吴忠市人民政府出资代表吴忠市城乡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下称“吴忠城投”）在宁夏吴忠市设立合资公司宁夏博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博昌环境”），从事吴忠市清水沟、南干沟水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下称“本项目”）的投融资、建设、运营和维护。报告期内博昌环境已经完成工商登记注册。

6.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从事利川市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PPP 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利川夷水水务发展有限公司（下称“利川水务”）、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天蓝地绿”）在湖北省利川市设立合资公司（下称“利川项目公司”或“项目公司”），从事利川市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PPP 项目（下称“本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报告期内利川项目公司已经完成工商登记注册。

7.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从事莒县青峰岭水库环境保护工程生态隔离堤带工程 PPP 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莒县林水集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下称“莒县林水集团”）在莒县设立合资公司（下称“莒县项目公司”），从事莒县青峰岭水库环境保护工程生态隔离堤带工程 PPP 项目（下称“本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报告期内莒县项目公司已经完成工商登记注册。

8.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从事大同市御东污水处理厂改扩建（二期）工程 PPP 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大同博瑞水处理有限公司（暂定名，下称“大同项目公司”），从事大同市御东污水处理厂改扩建（二期）工程 PPP 项目（下称“本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报告期内大同项目公司已经完成工商登记注册。

注册。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产业基金的议案》，为加快产业链的延伸，扩大公司资产规模，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博中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中投资”）与阿拉丁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拉丁资产”）、阿拉丁环保（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拉丁环保”）等合伙人共同发起设立博天阿拉丁环保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产业基金”），产业基金总规模 30 亿元，首期规模 10 亿元，投资领域主要为水务、生态修复、危废等环保产业。同意公司作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首期出资 10,000 万元，占基金首期规模的 10%，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博中投资作为普通合伙人之一首期出资 400 万元，占基金首期规模的 0.4%，且博中投资担任该产业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该产业基金管理人为阿拉丁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公告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59）。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要控股公司（净资产占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净资产 5%或净利润占报告期内合并口径净利润 5%以上）如下：

1、控股公司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博元生态修复（北京）有限公司	水污染治理	15,000	100.00	148,284.74	38,345.68	-1,803.14
临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运营管理	13,800	100.00	37,607.38	13,800.00	
博华水务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水务投资运营	60,000	100.00	226,902.79	93,929.37	-1,274.54
吴忠博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境治理设施的建设、运营	5,510.08	51.00	29,594.07	16,883.83	350.31

	和维护					
--	-----	--	--	--	--	--

报告期内，无净利润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子公司情况。

以上控股公司的主营业务均与环境治理行业相关。

2、参股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要参股公司（净资产占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净资产 5% 或净利润占报告期内合并口径净利润 5% 以上）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四川发展国润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水务产业的项目投资	80,000.00	10.00%	263,143.75	92,605.98	1,443.97
Aquaporin A/S	从事仿生膜技术开发及水通道蛋白渗透技术的研发	-	3.86%	19,487.32	14,964.57	-3,188.92
北京中电建博天瀑牛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水污染治理；市政公用设施管理；城市园林绿化	12,140.00	27%	52,176.09	10,926.00	0

报告期内无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

3、本报告期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业务	取得/处置目的	取得/处置方式
1	石首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城镇给排水、流域、河道项目的投资、经营及设计管理等	项目公司	投资设立
2	博天（昭平）生态环境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水务投资运营、工程设计、技术研发等	项目公司	投资设立
3	宁夏博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务运营管理、水务治理工程及设计等	项目公司	投资设立
4	博华水务投资（中山）有限公司	水务投资、设计、运营管理等	投资公司	投资设立
5	博慧检测技术（成都）有限公司	质检技术服务，环境保护检测等	检测公司	投资设立

6	利川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水务运营管理	项目公司	投资设立
7	博天（莒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项目的建设、运营维护和移交、维修等	项目公司	投资设立
8	大同博瑞水处理有限公司	环保工程、污水治理等	项目公司	投资设立
9	北京博聚通力环保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注销公司	注销
10	蒲城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等	注销公司	注销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工业水系统、城市水环境领域的大型企业、政府下属水务运营机构或者公司。近年来，国家发布了一系列相关的行业规划和政策，为工业水系统、城市水环境提供良好的市场机遇。但上述行业容易受国家宏观经济发展和宏观调控等因素的影响，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增速放缓或国家对上述行业的指导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资金不足的风险

公司处于快速成长期，营业收入从2013年的93,390.01万元增长至2017年的340,603.88万元，年复合增长率为34.39%，主要服务和产品为水环境解决方案及水务投资运营，多以EPC、BOT等形式进行，且项目规模大、周期长，对资金需求较高，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已中标未履行完的合同金额为129.84亿元，但公司现阶段融资能力短期对公司快速发展造成一定制约，使得公司面临资金不足的风险。

3、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生态环境服务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子行业和细分市场众多，造成参与竞争的企业数量众多，但普遍规模偏小、市场集中度不高。同时受生态环境服务领域的机会牵引，加之大型基建工程公司、钢铁企业等由于所处的传统行业受到经济转型的影响巨大，纷纷进入水生态等环境服

务领域，大型国有企业凭借资本优势强势进入，进一步加剧了环保行业的竞争格局，也加快了环保行业的整合力度。

4、特许经营权项目违约风险

公司通过 BOT、TOT 等市场参与方式获得了多个地方政府授予的污水处理项目的特许经营权。若特许经营权所在地经济发展水平、财政收支状况或债务状况等出现较大不利变化，该等项目可能存在政府不按时支付水费或调整水价等违约风险，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5、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营业收入快速增长，业务扩张迅速，且地域分布较广，对公司经营管理的要求不断提高，如果公司管理体系不能迅速适应经营规模的快速增长，将对公司的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公司所处行业为技术和知识密集型行业，随着市场竞争加剧，存在关键岗位人员流失的可能；同时，公司随着快速扩张及业务范围的延伸，对人才的需求将更为迫切，而在短期内引入大量高素质人才存在一定难度。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2/28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21），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2018/3/1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4/4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39），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2018/4/5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5/4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64），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2018/5/5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8/5/18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78），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2018/5/19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5/24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80），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2018/5/25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6/22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100），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2018/6/23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	股份限售	汇金聚合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汇金聚合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汇金聚合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汇金聚合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	2017/2/17 至 2020/2/16	是	是		

行相关的承诺			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汇金聚合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若汇金聚合减持上述股份，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中金公信	自博天环境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中金公信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中金公信所持有的博天环境股份，也不由博天环境回购中金公信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博天环境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博天环境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中金公信持有博天环境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若中金公信减持上述股份，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博天环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	2017/2/17 至 2020/2/16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赵笠钧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若本人减持上述股份，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	2017/2/17 至 2020/2/16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王少良、缪冬源、张蕾、窦维东、薛立勇、李璐、蒋玮、高峰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若本人减持上述股份，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7/2/17 至 2020/2/16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	股份限售	何杉、方宇	自博天环境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间接持有的博天环境股份，也不由博天环境回购本人所间接持有的博天环境股份。博天环境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博天环境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2017/2/17 至 2020/2/16	是	是	

的承诺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间接持有博天环境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若本人减持上述股份，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博天环境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博天环境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博天环境股份总数的 25%；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博天环境股份。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国投创新、复星创富、鑫发汇泽、京都汇能、宁波高利、泰来投资、瞪羚投资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7/2/17 至 2020/2/16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1、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董事会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2、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长期有效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汇金聚合	公司《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1、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促成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	长期有效	是	是		

			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2、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公司有权将应付本公司的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本公司实际履行上述各项承诺义务为止。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赵笠钧、翟俊、蔡明泼、王少良、缪冬源、张蕾、张宏久、刘胜军、邹志文、薛立勇、李璐、蒋玮、高峰、窦维东、李建树、魏军锋、余蕾、何衫、方宇	公司《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1、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的薪酬等收入予以扣留，直至本人实际履行上述各项承诺义务为止。	长期有效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汇金聚合	在汇金聚合所持公司之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且在不丧失对公司控股股东地位、不违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汇金聚合将根据需要减持其所持公司的股票。具体减持计划为：（1）自汇金聚合所持公司之股份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12 个月内，减持额度将不超过汇金聚合届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2）自汇金聚合所持公司之股份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12 个月至 24 个月期间，减持额度将不超过汇金聚合届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0%；（3）汇金聚合在此期间的减持价格将均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减持价格指公司股票复权后的价格。若汇金聚合减持公司股份，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减持将通过上交所以协议转让、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2020-02-17 至 2022-02-16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国投创新、鑫发汇泽	在所持公司之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在不违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将根据自身投资决策安排及公司股价情况，减持其所持公司的股票。具体减持计划为：（1）自所持公司之股份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12 个月内，减持额度将不超过届时所持公司股份总	2018-02-17 至 2020-02-16	是	是		

			数的 50%；（2）自所持公司之股份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12 个月至 24 个月期间，减持额度将不超过届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3）在此期间的减持价格将均不低于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每股净资产值。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减持价格指公司股票复权后的价格。若减持公司股份，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减持将通过上交所以协议转让、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其他承诺	其他	复星创富、京都汇能、宁波高利	在所持公司之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在不违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将根据自身投资决策安排及公司股价情况，减持其所持公司的股票。具体减持计划为：自所持公司之股份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减持额度将不超过届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本公司在此期间的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若减持公司股份，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减持将通过上交所以协议转让、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2018-02-17 至 2020-02-16	是	是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汇金聚合	为避免今后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汇金聚合向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1、本公司及其控股或参股的公司（以下简称“附属公司”）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博天环境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的企业投资，且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2、本公司及附属公司在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凡本公司及附属公司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汇金聚合会安排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汇金聚合不再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的股份为止。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可被视为对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的声明、承诺和保证。	长期有效	是	是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赵笠钧	为避免今后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赵笠钧先生向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1）本人及本人控股或参股的公司（“附属公司”）、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股或参股的子公司，目前并没有直接或	长期有效	是	是		

			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2) 本人及附属公司在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凡本人及附属公司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 本人会安排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 直至本人不再处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为止。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可被视为对公司及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的声明、承诺和保证。					
其他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汇金聚合	1、本公司及其控股或参股的公司(“附属公司”)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博天环境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公司承诺将不会向公司及其并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2、本公司及附属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 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 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 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 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3、本公司及附属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 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 并将履行合法程序, 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4、本公司及附属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利润, 不会通过影响其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5、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 直至汇金聚合不再处于公司的控股股东的地位为止。6、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可被视为对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的声明、承诺和保证。	长期有效	是	是		
其他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赵笠钧	1、本人及本人控股或参股的公司(“附属公司”)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承诺将不会向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2、本人及其附属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 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 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 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 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3、本人及附属公司将严格	长期有效	是	是		

			遵守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4、本人及附属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5、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处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为止。6、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可被视为对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的声明、承诺和保证。					
其他承诺	其他	汇金聚合	<p>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具体措施如下：在不影响发行人上市条件的提下，公司控股股东将在有关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成就后 3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发行人，发行人应按照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发行人披露增持发行人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计划。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增持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但如果增持发行人股份方案实施前或实施过程中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发行人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不包括其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自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由发行人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控股股东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1）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其自发行人上市后累计从发行人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和（2）单一年度其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自发行人上市后累计从发行人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下一年度触发股价稳定措施时，以前年度已经用于稳定</p>	2017-02-17 至 2020-02-16	是	是		

			<p>股价的增持资金额不再计入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公司控股股东汇金聚合承诺：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依法履行增持公司股票的义务和责任；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其应承担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如违反上述承诺，公司有权将应付汇金聚合的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实际履行上述各项承诺义务为止。</p>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	<p>如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出现连续 20 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公司回购公司股票，具体措施如下：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有关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实施方案将在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时，本公司依法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做出股份回购决议后公告。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但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或实施过程中本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不包括本公司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1）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和（2）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如公司控股股东在上述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触发后启动了股价稳定措施，公司可选择与控股股东同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或在控股股东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完毕（以发行人公告的实施完毕日为准）后其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再行启动上述措施。如控股</p>	2017-02-17 至 2020-02-16	是	是		

			<p>股东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后发行人股票收盘价已不再符合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发行人可不再继续实施上述股价稳定措施。公司承诺：本公司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依法履行回购公司股票的义务和责任；本公司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其应承担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如相关方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本公司将扣留其该年度及以后年度应分得的现金分红或应领取的薪酬，直至其履行增持义务为止。</p>				
其他承诺	其他	<p>赵笠钧、翟俊、蔡明泼、王少良、缪冬源、薛立勇、李璐、张蕾、蒋玮、高峰</p>	<p>如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 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且公司、控股股东均已采取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后发行人股票收盘价仍低于其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具体措施如下：1、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发行人股份以稳定发行人股价。发行人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其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发行人披露其买入发行人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其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买入发行人股份的计划；2、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发行人股份的，买入价格不高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但如果发行人披露其买入计划后 3 个交易日内或实施过程中其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其可不再实施上述买入发行人股份计划；3、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发行人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不包括其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自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由发行人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其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①单次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20%，和②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所动用的资金应不超过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若公司新聘任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p>	2017-02-17 至 2020-02-16	是	是	

		<p>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依法履行增持发行人股票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其应承担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如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人的该年度及以后年度薪酬予以扣留，直至本人实际履行上述各项承诺义务为止。</p>					
--	--	---	--	--	--	--	--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任期自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公司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其酬金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适用 不适用**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适用 不适用**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8 年 6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博天环境集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

<p>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拟向符合条件的 42 名激励对象授予 194 万股限制性股票、向符合条件的 222 名激励对象授予 560 万份股票期权。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及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p>	<p>cn) 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8-084、临 2018-085)</p>
<p>2018 年 6 月 22 日, 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并同意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等相关事宜。</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8-100)</p>
<p>2018 年 7 月 17 日, 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对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向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确定 2018 年 7 月 17 日为授予日, 向 36 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 161 万股限制性股票, 授予价格为 14.66 元/股; 向 213 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 543 万份股票期权, 行权价格为 29.42 元/份。</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8-124、临 2018-125、临 2018-126、临 2018-127)</p>
<p>2018 年 8 月 14 日, 公司完成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 本次激励计划实际向 35 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 156 万股限制性股票, 授予价格为 14.66 元/股; 向 213 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 543 万份股票期权, 行权价格为 29.42 元/份。</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8-141)</p>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关联方四川发展国润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施工总承包服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国润环境签署《什邡市城乡供排水一体化 PPP 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公告编号：临 2018-010），由公司负责该项目工程的建设和为运营提供支持等工作，合同期限为 365 天，总合同价款约 16,640.66 万元。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签署〈EPC 总承包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刊登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 2018-010）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关联方四川发展国润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施工总承包服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四川发展国润环境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富顺国润排水有限公司签署《自贡晨光科技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勘察、设计、施工 EPC 总承包合同》，由公司负责该项目工程的勘察、设计、建设和为运营提供支持等工作，合同期限为 240 天，总合同价款约 5,50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与四川发展国润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本项目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3,26.38 万元。

(2)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关联方四川发展国润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子公司提供施工总承包服务的议案》（公告编号：临 2018-010），同意公司与国润环境控股子公司贵阳弘润排水有限公司签署《贵阳市小关污水处理厂工程 PPP 项目设计、施工 EPC 总承包合同》，由公司负责该项目工程的设计、建设和为运营提供支持等工作，合同期限为 365 天，总合同价款约 19,543.25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与四川发展国润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关于本项目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6,052.72 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
-------	------	--------	--------	----------	--------	--------	------------	----------	------	-----------------

							(%)			的原因
遂宁川水投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其他	提供劳务	工程总承包	依照公司向独立第三方收取的市场价格定价	/		64.65	0.05	按完工进度结算	/
内江川水投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其他	提供劳务	工程总承包	依照公司向独立第三方收取的市场价格定价	/		55.41	0.04	按完工进度结算	/
海南北排博创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提供劳务	工程总承包	依照公司向独立第三方收取的市场价格定价	/		501.86	0.35	按完工进度结算	//
合计				/	/		621.92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关联交易的说明	<p>1、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遂宁川水投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提供施工总承包服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与遂宁川水投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签订《遂宁市中国西部现代物流港污水处理厂(PPP)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p> <p>2、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内江川水投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提供施工总承包服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内江川水投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签订《内江市市中区白马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p> <p>3、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海口市福创溪一大排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EPC总承包合同》。同意公司向海南北排博创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排博创”）提供EPC总承包服务，合同含税总金额为人民币242,145,600元。2018年4月27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迟娟女士为公司高级副总裁。因迟娟女士同时兼任北排博创董事、总经理，北排博创为公司关联法人，公司与北排博创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p>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四川发展国润环境投资有限公司设立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四川发展国润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下称“国润环境”）在贵州省贵阳市共同出资设立参股子公司贵阳弘润排水有限公司（下称“贵阳弘润”），从事贵阳小关污水处理厂工程 PPP 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贵阳弘润注册资本 6,600 万元，其中国润环境以货币出资 5,2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公司以货币出资 1,3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09)。

报告期内，国润环境与公司共同设立贵阳弘润，具体信息如下：

单位：万元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
国润环境	其他	贵阳弘润排水有限公司	环保工程、污水处理等	6,600	10,228.11	5,280.00	0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海南北排博创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8,592.69	-913.00	7,679.69			

瑞华（广汉）水务有限公司	其他	49.60		49.60			
四川发展国润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517.32	-517.32		800	2,544.68	3,344.68
富顺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其他					2,281.15	2,281.15
贵阳弘润排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5,950.00	5,950.00
合计		9,159.61	-1,430.32	7,729.29	800	10,775.83	11,575.83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以上关联债权债务均为关联方单位跟公司销售或采购业务形成的应收、应付款项。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公司会计政策，对关联方的往来计提坏账，公司报告期利润减少 34.91 万元。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823,128,888.9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760,722,515.16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760,722,515.16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7.2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507,751,738.02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507,751,738.02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p>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原因为：</p> <p>1、根据水务投资运营业务行业惯例，公司在项目中标后需在项目当地设立项目公司进行投资建设和运营，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一般占项目总投资的20%-30%，剩余资金由项目公司申请项目贷款解决，金融机构通常要求本公司为项目公司融资进行担保；</p> <p>2、部分公司子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依靠子公司自身的资产情况获得的授信额度较少，将公司与子公司一起打包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可以获得更大的授信额度，为子公司的发展提供充足的资金保证。但在前述公司与子公司打包一起申请综合授信时，金融机构通常要求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p>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0,000,000	90				-194,820,015	-194,820,015	165,179,985	41.2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60,000,000	90				-194,820,015	-194,820,015	165,179,985	41.29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60,000,000	90				-194,820,015	-194,820,015	165,179,985	41.29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0,010,000	10				194,820,015	194,820,015	234,830,015	58.71
1、人民币普通股	40,010,000	10				194,820,015	194,820,015	234,830,015	58.7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00,010,000	100				0	0	400,010,000	1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56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4,001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于2017年2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完成后，总股本为40,001万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4,001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36,000万股。

2018年2月17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股东：国投创新（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上海复星创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平潭鑫发汇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京都汇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宁波高利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泰来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北京中关村瞪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所持股份合计194,820,015限售股上市流通。鉴于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2018年2月17日为非交易日，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将顺延至该日期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2018年2月22日起上市流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13）。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8月14日，公司完成2018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由400,010,000股变更为401,570,000股。每股收益于报告期末的0.24元/股，变更后仍为0.24元/股；每股净资产由报告期末的3.41元/股减少到3.40元/股。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国投创新(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62,176,970	62,176,97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8/2/22

上海复星创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000,000	36,00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8/2/22
平潭鑫发汇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7,757,934	27,757,934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8/2/22
北京京都汇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4,149,001	24,149,001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8/2/22
宁波高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51,286	18,514,286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8/2/22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	13,878,967	13,878,967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8/2/22
北京中关村瞪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342,857	12,342,857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8/2/22
合计	194,820,015	194,820,015	0	0	/	/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13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 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汇金联合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0	148,248,078	37.06	148,248,078	质押	130,984,247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国投创新(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0	62,176,970	15.54	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上海复星创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6,000,000	9.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平潭鑫发汇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7,757,934	6.9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京都汇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999,916	20,149,085	5.0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宁波高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18,514,286	4.6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中金公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16,931,907	4.23	16,931,907	质押	10,18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	0	13,878,967	3.47	0	冻结	1,666,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中关村瞪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8,200	12,264,657	3.0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杨运萍	-631,800	698,221	0.1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国投创新（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62,176,970	人民币普通股	62,176,970
上海复星创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000,000
平潭鑫发汇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757,934	人民币普通股	27,757,934
北京京都汇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149,085	人民币普通股	20,149,085
宁波高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514,286	人民币普通股	18,514,286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	13,878,967	人民币普通股	13,878,967
北京中关村瞪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264,657	人民币普通股	12,264,657
杨运萍	698,221	人民币普通股	698,221
郑小燕	3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8,000
肖新泉	375,900	人民币普通股	375,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 赵笠钧持有汇金聚合 56.26% 的股权，为其控股股东，中金公信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时兴龙，时兴龙对合伙企业承担无限责任，赵笠钧占中金公信的出资比例为 61.90%，以其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按照中金公信合伙协议，赵笠钧为其实际控制人，汇金聚合和中金公信构成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p> <p>2. 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

- 1) 原股东“平潭鑫发汇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更名为“平潭鑫发汇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2) 原股东“新疆高利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更名为“宁波高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3) 股东“汇金联合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5 日更名为“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4) 股东“北京中金公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于 2018 年 7 月 16 日更名为“宁波中金公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汇金联合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48,248,078	2020-02-16	0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限售
2	北京中金公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6,931,907	2020-02-16	0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限售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9	/	/	/	/	/
10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赵笠钧持有汇金聚合 56.26%的股权，为其控股股东，中金公信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时兴龙，时兴龙对合伙企业承担无限责任，赵笠钧占中金公信的出资比例为 61.90%，以其出资份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按照中金公信合伙协议，赵笠钧为其实际控制人，汇金聚合和中金公信构成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
------------------	---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 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 原因
赵笠钧	董事	9,388.52	9,388.52	0	无
张 蕾	董事	105.26	105.26	0	无
蔡明泼	董事	99.56	99.56	0	无
翟 俊	董事	0	0	0	无
王少良	董事	969.54	969.54	0	无
缪冬媛	董事	652.29	652.29	0	无
张宏久	独立董事	0	0	0	无
刘胜军	独立董事	0	0	0	无
邹志文	独立董事	0	0	0	无
窦维东	监事	217.92	217.92	0	无
李建树	监事	0	0	0	无
魏军锋	监事	0	0	0	无
余 蕾	监事	0	0	0	无
何 杉	监事	24.38	24.38	0	无
方 宇	监事	3.05	3.05	0	无
WU JIAN	高管	0	0	0	无
黄建源	高管	0	0	0	无
邵东涛	高管	0	0	0	无
李 璐	高管	515.9	515.9	0	无
蒋 玮	高管	126.01	126.01	0	无
高 峰	高管	31.13	31.13	0	无
迟 娟	高管	0	0	0	无
王红军	高管	6.43	6.43	0	无
刘世博	高管	12.87	12.87	0	无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赵笠钧、张蕾、王少良、缪冬媛、窦维东、何杉、方宇、李璐、蒋玮、高峰、王红军、刘世博均通过汇金聚合或中金公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蔡明泼于2013年8月19日被选举为公司董事，蔡明泼持有FCPR Cathay Capital II 7.17%的股权，FCPR Cathay Capital II 持有环球水务有限公司(Water Global Limited)100%股权，环球水务

有限公司(Water Global Limited)持有宁波高利 75%股权，蔡明泼通过宁波高利间接持有博天环境 99.56 万股股份。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黄建源	高级副总裁	聘任
迟娟	高级副总裁	聘任
邵东涛	高级副总裁	聘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见公司于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告编号: 临 2018-057、临 2018-082)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	G16博天	136749.SH	2016/10/12	2021/10/12	3	4.67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130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亿元公司债券。公司已于2016年10月12日发行3.00亿元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债券起息日为2016年10月12日，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详细条款可参见公司披露的《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G16博天已于2017年10月12日完成首次付息，报告期内无付息事项，2018年10月12日将完成第二次付息。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59号新华大厦3层
	联系人	姜明磊、薛昊昕
	联系电话	010-68086722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1555号A座103室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G16 博天”绿色公司债券发行规模 3 亿，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募投项目建设。以上资金完全通过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和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G16 博天”募集资金 3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到账 29,562.50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累计使用 27,077.15 万元，剩余资金 2,485.3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拨付时间	拨付金额	用途
灵宝市第三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项目	2016/11/25	1,425.20	支付设备款 2,222.77 万元，支付设计费 598.50，支付监理等建设待摊费用 1,510.81 万元
	2016/12/16	513.27	
	2017/5/16	1,333.61	
	2017/12/15	1,060.00	
原平市循环经济示范区污水处理厂项目	2016/11/25	258.73	支付设计费 720.86 万元，支付工程款 5,356.11 万元，支付监理等建设待摊费用 389.02 万元
	2016/12/16	644.85	
	2016/1/22	223.00	
	2017/5/16	5,236.11	
	2017/12/15	53.30	
石嘴山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工业污水处理厂项目	2016/11/25	1,984.62	工程款支付 1,036.99 万元；设备款支付 2,984.29 万元；可研环评监理等建设待摊费用 478.72 万元
	2016/12/16	2,354.69	
	2017/3/29	160.68	
宁夏精细化工污水处理厂项目	2016/11/25	1,486.72	工程款支付 2,049.38 万元；设备款支付 1,443.72 万元；可研环评监理等建设待摊费用 485.99 万元
	2016/12/16	1,448.14	
	2017/3/29	785.00	
	2017/5/16	259.23	
临澧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建设及配套污水收集管网工程项目	2018/4/24	5,600.00	支付设计费 221.61 万元；支付工程款 3,233.05 万元；支付设备款 2,145.34 万元
潜江市南部园区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	2018/4/24	2,200.00	支付设计费 171.31 万元；支付工程款 2028.69 万元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上海新世纪出具了新世纪债评(2016)010549 号评级报告，披露了对发行人首次的主体信用评级及债项评级。

关于本次债券的跟踪评级，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07 月 14 日、2018 年 06 月 29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评级结果公告，跟踪评级报告结果与首次评级保持一致（公告编号：临 2017-051、临 2018-111）。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没有发生变更。本次债券由中合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已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一系列安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利息支付、本金的偿付；制定并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G16 博天”债券募集说明书，“G16 博天”的募集资金拟用于4个污水处理厂项目建设、运营或偿还这4个绿色项目贷款。2018年3月15日，公司召开“G16 博天”2018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变更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为提高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坚持财务稳健、偿债保障措施完善和确保不影响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增加2个绿色项目，并使用部分结余募集资金94,600,000.00元用于新增募投项目的建设、运营及偿还项目贷款。

具体详见公司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G16 博天”2018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18-022）、《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G16 博天”2018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28）及相关文件。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包括但不限于持续关注本公司的资信状况、本公司指定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及本息偿付情况进行监督。

八、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本报告期和上年同期）下列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变动原因
流动比率	0.90	1.00	-9.00	
速动比率	0.65	0.83	-21.69	本期项目进度增加，已完工暂未办理结算量增加，导致期末存货增加，速动比率下降
资产负债率(%)	78.65	78.01	0.64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0	不适用
	本报告期 (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EBITDA 利息保 障倍数	1.65	2.85	-42.11	公司 PPP 项目前期投入较大, 债务融资增加,导致利息支出 增多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0	

九、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兑付本金 (万元)	兑付利息 (万元/年)	兑付时间
博川环境修复(北京)有限公司 2016 年中关村创新成长企业债券	10,000	600	2017/7/5、2018/7/5、2019/7/5
北京中环膜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中关村创新成长企业债券	10,000	600	2017/7/13、2018/7/13、2019/7/13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0,000	1,950	2018/12/19、2019/12/19、 2020/12/19、2021/12/19、 2022/12/19 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附债券发 行后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 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北京普世圣华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3 日更名为“博川环境修复(北京)有限公司”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银行新办或续办授信额度 15.44 亿元。截止到 2018 年 06 月 30 日,公司共获得银行授信 42.14 亿元,已使用授信额度为 25.22 亿元。公司到期的银行贷款均按期偿还,未发生展期和减免的贷款金额。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履行了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保护了债券投资者的利益。

十三、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025,839,991.02	1,188,471,406.8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30,365,194.50	44,728,838.74
应收账款	七、5	1,610,696,382.18	1,817,570,820.93
预付款项	七、6	126,383,944.11	40,942,602.75
其他应收款	七、9	262,574,660.55	191,439,067.4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274,124,063.51	713,202,733.9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14,513,738.22	160,331,060.42
流动资产合计		4,444,497,974.09	4,156,686,531.0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4	45,603,000.00	45,503,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90,796,133.14	173,428,983.6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9	76,652,790.55	74,519,356.93
在建工程	七、20	3,134,721,359.13	2,386,668,783.48
无形资产	七、25	1,413,155,227.16	1,593,438,179.78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7	36,051,221.62	36,051,221.62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59,653,007.12	12,242,181.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33,360,928.56	33,706,357.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38,640,046.72	183,685,468.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28,633,714.00	4,539,243,531.66
资产总计		9,573,131,688.09	8,695,930,062.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1	1,164,890,000.00	949,000,000.00
应付票据	七、34	412,025,557.22	533,336,222.84
应付账款	七、35	2,474,663,908.50	2,081,669,926.96
预收款项	七、36	257,384,204.61	64,553,670.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34,559,636.60	35,575,897.13
应交税费	七、38	113,739,353.26	139,919,493.64
应付利息	七、39	37,030,714.21	15,037,668.80
应付股利	七、40	41,250,107.03	1,249,107.03
其他应付款	七、41	98,954,859.36	137,494,448.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76,874,176.06	185,753,341.2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911,372,516.85	4,143,589,776.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1,491,517,698.02	1,231,646,218.75
应付债券	七、46	778,781,394.51	777,209,831.2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47	117,324,350.30	181,175,870.4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七、50	47,167,671.08	323,917,462.81
递延收益	七、51	183,201,916.02	126,335,022.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17,993,029.93	2,640,284,406.16
负债合计		7,529,365,546.78	6,783,874,183.0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3	400,010,000.00	400,0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297,924,733.37	297,924,733.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560,313.75	-602,061.7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53,325,514.83	53,325,514.8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615,303,655.80	560,648,548.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66,003,590.25	1,311,306,734.70
少数股东权益		677,762,551.06	600,749,144.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43,766,141.31	1,912,055,879.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573,131,688.09	8,695,930,062.72

法定代表人：赵笠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红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5,969,457.96	949,671,632.66
应收票据		21,312,940.34	37,648,608.74
应收账款	十七、1	3,395,798,431.54	3,383,815,495.28
预付款项		113,644,921.43	47,400,889.93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359,479,026.69	304,708,584.51
存货		1,209,097,986.10	677,618,110.4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41,844,056.85	285,833,452.02
流动资产合计		6,097,146,820.91	5,686,696,773.6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4,000,000.00	44,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836,172,431.76	1,204,398,418.6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388,097.57	19,479,980.7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无形资产		12,519,881.31	11,824,717.7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46,325.92	5,272,830.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502,184.30	43,681,858.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580,745.40	155,453,173.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73,909,666.26	1,484,110,978.91
资产总计		8,071,056,487.17	7,170,807,752.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32,411,357.29	1,266,505,815.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98,376,816.12	610,410,133.04
应付账款		2,397,273,612.69	1,973,703,211.68
预收款项		283,296,654.32	87,939,469.88
应付职工薪酬		18,045,597.83	17,372,612.83
应交税费		107,116,164.01	114,519,227.31
应付利息		25,168,745.77	8,865,364.02
应付股利		41,250,107.03	1,249,107.03
其他应付款		185,033,821.94	214,952,281.1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8,281,175.58	64,672,881.8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136,254,052.58	4,360,190,104.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56,000,000.00	1,025,500,000.00
应付债券		584,555,259.15	585,036,905.85
递延收益		1,341,448.32	1,341,448.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41,896,707.47	1,611,878,354.17
负债合计		6,778,150,760.05	5,972,068,458.2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0,010,000.00	400,0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305,600,125.48	305,600,125.4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3,325,514.83	53,325,514.83
未分配利润		533,970,086.81	439,803,653.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92,905,727.12	1,198,739,294.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071,056,487.17	7,170,807,752.53

法定代表人：赵笠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红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匀

合并利润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1,631,172,433.70	965,929,889.15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631,172,433.70	965,929,889.15
二、营业总成本		1,531,199,815.90	915,828,894.63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318,810,956.04	707,270,647.4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税金及附加	七、62	4,111,033.00	5,107,332.29
销售费用	七、63	64,482,201.27	52,138,492.14
管理费用	七、64	120,164,922.60	114,173,720.30
财务费用	七、65	26,542,207.37	20,967,453.82
资产减值损失	七、66	-2,911,504.38	16,171,248.6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851,544.90	78,442,495.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68	-143,513.85	-863,126.6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9	-284,333.8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七、70	7,578,139.0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6,414,878.08	128,543,490.11
加:营业外收入	七、71	1,960,205.01	2,134,319.8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2	93,451.19	128,548.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8,281,631.90	130,549,261.15
减:所得税费用	七、73	24,378,418.19	13,914,733.5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903,213.71	116,634,527.6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903,213.71	116,634,527.64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656,107.60	121,809,938.27
2.少数股东损益		-10,752,893.89	-5,175,410.6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4	41,747.95	5,581.4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4	41,747.95	5,581.4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74	41,747.95	5,581.41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74	41,747.95	5,581.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3,944,961.66	116,640,109.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4,697,855.55	121,815,519.6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752,893.89	-5,175,410.6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24	0.3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24	0.3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赵笠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红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匀

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469,589,945.87	844,565,291.31
减: 营业成本	十七、4	1,184,156,127.15	617,241,318.62
税金及附加		2,194,469.82	4,035,076.52
销售费用		37,583,953.52	31,626,725.32
管理费用		75,016,027.53	67,657,105.33
财务费用		9,414,916.62	3,296,580.36
资产减值损失		5,468,841.31	18,519,877.02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824,119.77	13,491,192.6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8,069.51	261,192.6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6,925.76	
其他收益		51,060.7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4,715,625.09	115,679,800.74
加: 营业外收入		1,656,000.00	469,900.64
减: 营业外支出		28,227.91	112,932.9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6,343,397.18	116,036,768.42
减: 所得税费用		22,175,964.31	9,827,566.2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167,432.87	106,209,202.15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167,432.87	106,209,202.1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4,167,432.87	106,209,202.1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赵笠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红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叶匀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5,995,521.94	287,440,749.1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08,176.18	3,110,145.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5	423,262,650.41	429,505,946.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0,566,348.53	720,056,841.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4,746,474.78	430,777,638.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0,404,597.63	159,362,751.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756,822.95	74,641,025.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5	518,545,756.02	376,079,090.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4,453,651.38	1,040,860,506.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887,302.85	-320,803,664.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4,400.00	8,23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9,926,614.6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5	1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414,400.00	99,934,850.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7,121,717.05	291,592,184.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1,003,704.67	18,323,180.1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5	5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2,125,421.72	309,915,364.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1,711,021.72	-209,980,513.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7,766,300.00	251,367,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7,766,300.00	7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7,362,166.67	925,752,539.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5	41,283,681.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6,412,147.76	1,177,119,939.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8,086,775.74	542,937,990.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393,487.39	69,596,696.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5	77,552,932.43	26,038,154.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3,033,195.56	638,572,841.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378,952.20	538,547,097.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6,638.17	-2,142.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6	-161,972,734.20	7,760,776.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6	964,183,593.27	685,202,371.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6	802,210,859.07	692,963,147.37

法定代表人：赵笠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红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匀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71,011,518.41	421,483,856.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52,784.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7,213,634.90	1,273,658,246.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8,225,153.31	1,697,394,887.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8,749,545.54	592,039,559.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119,402.93	104,196,847.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857,405.06	62,485,635.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8,014,759.47	1,319,198,616.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1,741,113.00	2,077,920,658.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484,040.31	-380,525,771.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23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2,5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317.97	3,473,162.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332,817.97	58,703,162.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13,631.06	6,420,072.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72,009,883.45	190,132,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00,000.00	17,647,692.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4,823,514.51	214,199,765.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490,696.54	-155,496,602.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667,4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19,523,604.37	1,542,807,849.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9,523,604.37	1,793,475,249.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427,788.55	1,090,883,817.1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716,293.24	57,774,508.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10,7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5,144,081.79	1,159,398,325.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20,477.42	634,076,924.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3,627,133.65	98,054,549.92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6,809,071.96	276,524,857.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3,181,938.31	374,579,406.92

法定代表人: 赵笠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红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叶匀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10,000.00	297,924,733.37		-602,061.70	53,325,514.83	560,648,548.20	600,749,144.95	1,912,055,879.6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10,000.00	297,924,733.37		-602,061.70	53,325,514.83	560,648,548.20	600,749,144.95	1,912,055,879.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1,747.95		54,655,107.60	77,013,406.11	131,710,261.6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1,747.95		94,656,107.60	-10,752,893.89	83,944,961.6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7,766,300.00	87,766,3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7,766,300.00	87,766,300.00
(三) 利润分配						-40,001,000.00		-40,001,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001,000.00		-40,001,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 专项储备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10,000.00	297,924,733.37		-560,313.75	53,325,514.83	615,303,655.80	677,762,551.06	2,043,766,141.31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86,768,195.08		3,488,685.73	40,968,924.40	406,929,593.43	588,531,434.57	1,486,686,833.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86,768,195.08		3,488,685.73	40,968,924.40	406,929,593.43	588,531,434.57	1,486,686,833.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0,010,000.00	211,156,538.29		-4,090,747.43	12,356,590.43	153,718,954.77	12,217,710.38	425,369,046.4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090,747.43		202,084,058.48	-49,778,364.95	148,214,946.1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10,000.00	210,147,448.39					61,996,075.33	312,153,523.7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0,010,000.00	210,147,448.39					69,546,200.00	319,703,648.39
4. 其他							-7,550,124.67	-7,550,124.67
(三) 利润分配					12,356,590.43	-48,357,490.43		-36,000,9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356,590.43	-12,356,590.4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000,900.00		-36,000,9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 专项储备								
(六) 其他		1,009,089.90				-7,613.28		1,001,476.62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10,000.00	297,924,733.37		-602,061.70	53,325,514.83	560,648,548.20	600,749,144.95	1,912,055,879.65

法定代表人：赵笠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红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匀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10,000.00	305,600,125.48			53,325,514.83	439,803,653.94	1,198,739,294.2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10,000.00	305,600,125.48			53,325,514.83	439,803,653.94	1,198,739,294.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166,432.87	94,166,432.8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4,167,432.87	134,167,432.8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三) 利润分配						-40,001,000.00	-40,001,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001,000.00	-40,001,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 专项储备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10,000.00	305,600,125.48			53,325,514.83	533,970,086.81	1,292,905,727.12

项目	上期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97,234,234.47			40,968,924.40	364,595,240.06	862,798,398.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97,234,234.47			40,968,924.40	364,595,240.06	862,798,398.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10,000.00	208,365,891.01			12,356,590.43	75,208,413.88	335,940,895.3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3,565,904.31	123,565,904.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10,000.00	208,365,891.01					248,375,891.0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0,010,000.00	208,365,891.01					248,375,891.01
(三) 利润分配					12,356,590.43	-48,357,490.43	-36,000,9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356,590.43	-12,356,590.4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000,900.00	-36,000,9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 专项储备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10,000.00	305,600,125.48			53,325,514.83	439,803,653.94	1,198,739,294.25

法定代表人：赵笠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红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匀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1995 年 1 月 18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101609659C。

注册资本：40,001 万元。

法定代表人：赵笠钧。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60 号首钢综合楼 12A06-08 室。

经营范围包括：承包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水污染治理；水处理技术、水资源管理技术、生态修复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承接水和环境项目的工程设计、技术咨询、运营管理；承接环境治理工程、给水净化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总承包；开发、销售环保相关产品和设备、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上述相关产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统称“本公司”）主要从事水环境解决方案、水处理装备、水务投资运营管理、环境修复、环境监测及检测。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18 年上半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67 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8 户，减少 2 户，详见本附注八“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确定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28“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8 年上半年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

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500 万元以上，包含 500 万元；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500 万元以上，包含 5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账龄分析法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 年以上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工程施工、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和个别认定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00%	4.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10.00%	9%-1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10.00%	22.50%
电子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10.00%	18%-3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2“长期资产减值”。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列入无形资产的特许经营权是指特许经营合同中未约定基本水量，公司经营期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确认为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确认为无形资产的 BOT、TOT 特许经营权项目在合同约定的特许经营期限内按照直线法平均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2.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4.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5.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

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6.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7.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水环境解决方案收入

①设计服务

根据合同的约定，在完成相关技术服务，并经对方验收合格，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确认为服务收入。

②系统集成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具体的，无安装义务或安装工作不重要的，在设备运抵买方指定地点并取得交接验收资料时确认为销售的实现；附有安装义务的，在安装完毕并取得系统性能测试报告后确认为销售的实现。

③建造安装服务

A 合同收入与合同成本的确认原则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B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

确认完工进度的方法为：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合同总收入×完工进度-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

当期确认的合同费用=合同预计总成本×完工进度-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合同费用

当期确认的合同毛利=(合同总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完工进度-以前会计年度累计确认的毛利

C 合同预计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建造合同进行全面检查，当存在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时，按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的差额计提预计损失，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④提供特许经营权服务

本公司内 BOT、TOT 项目公司（自身不提供建造服务）和实际提供建造服务的其他公司（本公司内）均被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A 建设期间（仅 BOT、TOT 特许经营权项目）

公司提供实际建造服务，所提供的建造服务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2 号》规定的，视同本公司自身提供了基础设施建造服务，在合并报表层面确认建造合同收入，具体原则如下：

建造承包方按照本公司建造合同的原则确认 BOT、TOT 项目建造合同收入、成本，详见“③建筑安装服务”；BOT、TOT 项目公司作为建造服务接受方按照应支付对价归集入在建工程，建造项目完工后，将在建工程结转至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

公司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项目公司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外部公司，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

B 运营期间（仅 BOT、TOT 特许经营权项目）

详见“（3）水务运营管理收入”相关说明。

（2）水处理装备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具体的，无安装义务或安装工作不重要的，在设备运抵买方指定地点并取得交接验收资料时确认为销售的实现；附有安装义务的，在安装完毕并取得系统性能测试报告后确认为销售的实现。

（3）水务运营管理收入

对于 BOT、TOT、托管运营业务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①托管运营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后，在月底双方查表确认水流量，经过委托方月度运营考核确认后，按确定的水流量及合同约定价格确定当月收入。

②其他劳务服务根据劳务服务合同的约定，公司在完成相关劳务服务，经对方验收合格，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确认为服务收入。

(4) 检测监测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5)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8.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0.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1.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本附注四、22、“收入”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各该建造合同的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3)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

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特许经营权合同约定了特许经营的污水处理厂经营中需要达到指定可提供服务水平的条件以及经营期满移交资产时的相关要求，公司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公司在报告期对须履行责任的相关开支按初始投入金额的1%确认为预计负债。

3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6%、10%、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12.5%、15%、16.5%、25%
教育税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1%、2%、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博天环境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15
博天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15
博川环境修复（北京）有限公司	15
北京中环膜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上海水源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5
什邡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12.5
博华（黄石）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2.5
安阳博华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0
古县博天环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2.5
大同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0
汝州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0
榆林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0
吴忠博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0
博天环境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16.5

除上表中列示的公司外，其他公司适用 25% 的所得税税率。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所得税优惠及批文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认定本公司、博天环境工程（北京）有限公司、博天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博川环境修复（北京）有限公司、北京中环膜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水源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 执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的通知》（财税〔2009〕166号）等规定，本公司、什邡博华水务有限公司、博华（黄石）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安阳博华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古县博天环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大同博华水务有限公司、汝州博华水务有限公司、榆林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吴忠博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享受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自从事环境保护项目（污水处理）的所得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2）增值税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规定，子公司绵竹博华水务有限公司、什邡博华水务有限公司、博华（黄石）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大同博华水务有限公司、古县博天环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安阳博华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榆林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吴忠博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劳务自 2015 年 7 月 1 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退税比例为 70%。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6,323.68	16,328.64
银行存款	802,194,535.39	964,125,004.83
其他货币资金	223,629,131.95	224,330,073.35
合计	1,025,839,991.02	1,188,471,406.8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498,643.01	

其他说明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 223,629,131.95 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8,981,348.50	42,848,608.74
商业承兑票据	1,383,846.00	1,880,230.00
合计	30,365,194.50	44,728,838.7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1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1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8,620,171.32	52,855,016.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8,620,171.32	52,855,016.00
----	---------------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96,077,152.61	100.00	185,380,770.43	10.32	1,610,696,382.18	2,009,125,308.76	100.00	191,554,487.83	9.53	1,817,570,820.9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796,077,152.61	/	185,380,770.43	/	1,610,696,382.18	2,009,125,308.76	/	191,554,487.83	/	1,817,570,820.9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961,028,661.69	48,051,433.09	5.00%
1 年以内小计	961,028,661.69	48,051,433.09	5.00%
1 至 2 年	533,792,034.19	53,379,203.42	10.00%
2 至 3 年	203,701,264.03	40,740,252.81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73,589,432.25	22,076,829.68	30.00%
4 至 5 年	5,665,418.03	2,832,709.01	50.00%
5 年以上	18,300,342.42	18,300,342.42	100.00%
合计	1,796,077,152.61	185,380,770.43	10.3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173,717.4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644,624,334.38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5.8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71,206,665.84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5,827,956.23	91.65	30,186,387.71	73.73
1 至 2 年	4,741,653.77	3.75	4,928,164.92	12.04
2 至 3 年	5,479,325.53	4.34	5,491,541.53	13.41
3 年以上	335,008.58	0.27	336,508.59	0.82
合计	126,383,944.11	100.00	40,942,602.75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相关工程价款正在协商结算中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31,121,045.55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4.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0,564,467.23	99.54	17,989,806.68	6.41	262,574,660.55	206,166,661.12	99.37	14,727,593.65	7.14	191,439,067.4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03,913.00	0.46	1,303,913.00	100.00	-	1,303,913.00	0.63	1,303,913.00	100.00	-
合计	281,868,380.23	/	19,293,719.68	/	262,574,660.55	207,470,574.12	/	16,031,506.65	/	191,439,067.4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45,285,007.06	12,264,250.35	5.00
1 年以内小计	245,285,007.06	12,264,250.35	5.00
1 至 2 年	24,907,183.06	2,490,718.31	10.00
2 至 3 年	3,914,316.18	782,863.24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840,228.52	1,452,068.55	30.00
4 至 5 年	1,235,652.35	617,826.17	50.00
5 年以上	382,080.06	382,080.06	100.00
合计	280,564,467.23	17,989,806.68	6.4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262,213.0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23,759,385.88	161,459,715.75
押金及备用金	29,541,986.88	18,703,513.79
往来款	66,296,913.95	23,227,410.88
联营企业借款	24,000,000.00	
股权投资定金	30,000,000.00	
其他	8,270,093.52	4,079,933.7
合计	281,868,380.23	207,470,574.1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中电建博天渌牛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借款	24,000,000.00	1年以内	8.51	1,200,000.00
许又志	股权投资定金	17,357,142.86	1年以内	6.16	867,857.14
安徽谷阳特色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5,000,000.00	1年以内	5.32	750,000.00
王晓	股权投资定金	10,500,000.00	1年以内	3.73	525,000.00
全椒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履约保证金	7,140,000.00	1年以内	2.53	357,000.00
合计	/	73,997,142.86	/	26.25	3,699,857.1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328,589.20	-	8,328,589.20	8,927,883.68		8,927,883.68
库存商品	269,419,012.71	1,454,550.96	267,964,461.75	198,867,036.49	1,454,550.96	197,412,485.5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001,420,988.65	3,589,976.09	997,831,012.56	510,452,340.81	3,589,976.09	506,862,364.72
合计	1,279,168,590.56	5,044,527.05	1,274,124,063.51	718,247,260.98	5,044,527.05	713,202,733.93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库存商品	1,454,550.96					1,454,550.9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589,976.09					3,589,976.09
合计	5,044,527.05					5,044,527.0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年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 45,334,304.42 元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余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4,839,044,108.02
累计已确认毛利	1,190,130,233.25
减：预计损失	3,589,976.09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5,027,753,352.6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997,831,012.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114,025,880.99	159,272,037.95
预交税费	487,857.23	1,059,022.47
合计	114,513,738.22	160,331,060.42

其他说明

无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5,603,000.00		45,603,000.00	45,503,000.00		45,503,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45,603,000.00		45,603,000.00	45,503,000.00		45,503,000.00
合计	45,603,000.00		45,603,000.00	45,503,000.00		45,503,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阜阳中电建博天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8,000,000.00			38,000,000.00					19.00	
京津冀产业协同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000,000.00			6,000,000.00					1.00	
国投招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03,000.00			1,503,000.00					5.01	
华夏基石环能投资管理(横琴)有限公司	0.00	100,000.00		100,000.00					12.00	
合计	45,503,000.00	100,000.00		45,603,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计提减 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铜川市绿博生态治理有限公司		36,000,000.00				36,000,000.00	
小计		36,000,000.00				36,000,000.00	
二、联营企业							
四川发展国润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84,443,257.29			1,443,974.41		85,887,231.70	
AquaporinA/S	24,527,047.69			-1,471,399.54		23,055,648.15	
瑞华（广汉）水务有限公司	15,560,534.97			-235,870.34		15,324,664.63	
海南北排博创水务有限公司	22,400,000.00					22,400,000.00	
海南北排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25,600,000.00				25,600,000.00	
北京中电建博天灏牛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2,150,000.00	20,630,000.00				32,780,000.00	
唐山曹妃甸博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03,415.98				4,003,415.98	
邹城中电建博天圣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1,348,143.68					11,348,143.68	
怀宁润天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4,397,029.00				34,397,029.00	
小计	173,428,983.63	81,630,444.98		-263,295.47		254,796,133.14	
合计	173,428,983.63	117,630,444.98		-263,295.47		290,796,133.14	

其他说明

无

18、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359,985.74	42,622,734.82	30,620,417.20	29,782,283.85	134,385,421.61
2.本期增加金额	-	7,632,065.79	2,582,241.74	1,574,849.23	11,789,156.76
(1) 购置	-	6,820,487.38	2,582,241.74	1,574,849.23	10,977,578.35
(2) 在建工程转入	-	811,578.41	-	-	811,578.41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996,585.01	-	1,679,617.10	375,356.60	3,051,558.71
(1) 处置或报废	996,585.01	-	1,679,617.10	375,356.60	3,051,558.71
4.期末余额	30,363,400.73	50,254,800.61	31,523,041.84	30,981,776.48	143,123,019.6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730,852.49	18,177,030.47	19,890,549.99	18,067,631.73	59,866,064.68
2.本期增加金额	656,900.65	2,412,152.44	2,306,867.45	2,457,083.64	7,833,004.18
(1) 计提	656,900.65	2,412,152.44	2,306,867.45	2,457,083.64	7,833,004.18
3.本期减少金额	63,532.40	-	968,796.20	196,511.15	1,228,839.75
(1) 处置或报废	63,532.40	-	968,796.20	196,511.15	1,228,839.75
4.期末余额	4,324,220.74	20,589,182.91	21,228,621.24	20,328,204.22	66,470,229.11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6,039,179.99	29,665,617.70	10,294,420.60	10,653,572.26	76,652,790.55
2.期初账面价值	27,629,133.25	24,445,704.35	10,729,867.21	11,714,652.12	74,519,356.9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福建南平武夷山市水美城市工程 PPP 项目	439,415,560.81		439,415,560.81	353,648,037.70		353,648,037.70
临沂市水环境综合整治 PPP 项目	326,012,339.40		326,012,339.40	282,423,559.33		282,423,559.33
大冶市工业废水收集处理系统工程	272,992,676.76		272,992,676.76	270,373,186.76		270,373,186.76
肇庆市鼎湖区九坑河饮用水源地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PPP 项目	197,062,302.97		197,062,302.97	176,586,376.78		176,586,376.78
永兴县城南高新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项目	126,360,839.96		126,360,839.96	122,893,223.16		122,893,223.16
灵宝市第三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项目	97,270,499.05		97,270,499.05	94,994,903.66		94,994,903.66
会同县岩头、坪村高速公路连接线及双拥路提质改造工程	98,917,168.25		98,917,168.25	94,282,236.04		94,282,236.04
大冶市城西北工业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	148,888,519.39		148,888,519.39	93,777,528.03		93,777,528.03
原平市循环经济示范区污水处理厂项目	91,084,546.19		91,084,546.19	89,300,063.56		89,300,063.56
石嘴山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工业污水处理				75,372,997.06		75,372,997.06
大冶市乡镇（金牛、还地桥、保安）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	44,413,732.73		44,413,732.73	65,509,335.32		65,509,335.32
赤峰松山工业园区市政公用项目园区污水处理厂	67,547,024.65		67,547,024.65	63,887,964.74		63,887,964.74
宁夏精细化工基地污水处理厂(平罗)	60,986,729.19		60,986,729.19	59,445,923.68		59,445,923.68
临澧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污水收集管网建设项目	61,879,571.69		61,879,571.69	59,418,164.15		59,418,164.15
永兴县太和工业园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及其附属工程项目	60,120,866.01		60,120,866.01	57,641,414.79		57,641,414.79
新疆喀什地区疏勒县城南供排水项目	59,274,835.94		59,274,835.94	54,443,549.99		54,443,549.99
大同市御东新区污水处理厂 2017 年大修项目				46,382,449.73		46,382,449.73
潜江市南部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	45,980,388.32		45,980,388.32	44,705,512.75		44,705,512.75

原平市循环经济示范区供水厂项目	41,802,284.39		41,802,284.39	41,696,310.78		41,696,310.78
永兴县两新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项目	63,836,256.39		63,836,256.39	41,381,708.06		41,381,708.06
进贤县高新园区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一期工程项目	39,357,909.84		39,357,909.84	38,024,943.54		38,024,943.54
银川市西夏区镇北堡镇自来水厂、污水处理厂项目	45,540,170.66		45,540,170.66	36,839,114.75		36,839,114.75
原平市循环经济示范区办公大楼项目	35,955,466.14		35,955,466.14	36,710,067.41		36,710,067.41
大冶市乡镇（陈贵、灵乡、灵成工业园）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	88,484,503.14		88,484,503.14			
阳煤集团太原化工浓盐水项目（己二酸废水浓盐水）	29,325,706.96		29,325,706.96	27,283,311.07		27,283,311.07
阳煤集团太原化工浓盐水项目（循环水补给水浓盐水）				26,350,377.79		26,350,377.79
澄迈县城镇水环境综合整治（大塘河、海仔河）PPP 项目	132,206,576.87		132,206,576.87	15,603,040.00		15,603,040.00
大冶工业园孵化器项目	8,571,265.58		8,571,265.58	8,081,737.18		8,081,737.18
吴忠市水环境治理 PPP 项目	22,850,865.70		22,850,865.70	6,865,338.32		6,865,338.32
消防水池	2,973,094.45		2,973,094.45	1,584,834.45		1,584,834.45
新生产线建设	-		-	751,384.23		751,384.23
密云水通蛋白膜项目	410,188.67		410,188.67	410,188.67		410,188.67
年产 400M2 过滤膜系列产品项目	352,830.19		352,830.19	-		-
永兴县经济开发区太和工业园污水处理二厂项目	9,208,173.00		9,208,173.00			
石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 PPP 项目	73,131,747.95		73,131,747.95			
吴忠市清水沟、南干沟水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	73,365,085.86		73,365,085.86			
昭平县桂江一江两岸景观带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	75,506,018.43		75,506,018.43			
大同市御东污水处理厂改扩建（二期）PPP 项目	95,925,089.44		95,925,089.44			
蒲城县城东（平路庙）污水处理工程项目				4,473,520.04	4,473,520.04	
莒县青峰岭水库环境保护工程生态隔离堤带工程 PPP 项目	9,977,800.00		9,977,800.00			
利川市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PPP 在建项目	87,732,724.16		87,732,724.16			
合计	3,134,721,359.13		3,134,721,359.13	2,391,142,303.52	4,473,520.04	2,386,668,783.4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福建南平武夷山市“水美城市”项目	931,341,100.00	353,648,037.70	85,767,523.11	-		439,415,560.81	47.18	47.18%	852,187.50	852,187.50	0.99	贷款、自筹
临沂市中心城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河道治理项目	550,500,000.00	282,423,559.33	43,588,780.07	-		326,012,339.40	59.22	59.22%			0.00	自筹
大冶市工业废水收集处理系统工程	305,160,000.00	270,373,186.76	2,619,490.00	-		272,992,676.76	89.46	89.46%			0.00	自筹
肇庆市鼎湖区九坑河饮用水水源地综合整治项目	278,365,100.00	176,586,376.78	20,475,926.19			197,062,302.97	70.79	70.79%			0.00	自筹
永兴县城南高新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项目	440,162,900.00	122,893,223.16	3,575,835.98			126,469,059.14	28.73	28.73%			0.00	自筹
灵宝第三污水处理系统	142,784,000.00	94,994,903.66	2,275,595.39			97,270,499.05	68.12	68.12%	2,389,804.83	1,096,628.27	48.19	贷款、自筹
会同县、坪村高速公路连接线及双拥路提质改造工程	240,000,000.00	94,282,236.04	4,634,930.68			98,917,166.72	41.22	41.22%			0.00	自筹
大冶市城西北工业污水处理厂项目	263,992,000.00	93,777,528.03	55,110,991.36			148,888,519.39	56.40	56.40%	328,183.33	328,183.33	0.60	贷款、自筹
原平市循环经济示范区污水处理系统	167,184,400.00	89,300,063.56	1,784,482.63			91,084,546.19	54.48	54.48%	3,569,866.08	1,564,374.26	87.67	贷款、自筹
石嘴山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污水处理系统	74,018,400.00	75,372,997.06	562,058.67	75,935,055.73		-	102.59	102.59%			0.00	自筹
大冶市乡镇（金牛、还地桥、保安）污水处理工程	125,424,400.00	65,509,335.32	4,389,920.64	25,485,523.23		44,413,732.73	55.73	55.73%			0.00	自筹

赤峰松山工业园区污水处理系统	121,594,600.00	63,887,964.74	3,659,059.91			67,547,024.65	55.55	55.55%	107,933.30	107,933.30	2.95	贷款、 自筹
宁夏精细化基地污水处理系统	90,049,200.00	59,445,923.68	1,540,805.51			60,986,729.19	67.73	67.73%	2,732,959.96	1,013,029.22	65.75	贷款、 自筹
临澧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污水收集管网建设项目	73,982,240.00	59,418,164.15	2,461,651.55			61,879,815.70	83.64	83.64%	687,960.00	687,960.00	27.95	贷款、 自筹
太和工业园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及其附属工程项目	85,007,100.00	57,641,414.79	2,371,232.04			60,012,646.83	70.60	70.60%	2,662,191.78	1,861,369.86	78.50	贷款、 自筹
新疆喀什地区疏勒县城南供排水项目	187,999,300.00	54,443,549.99	4,831,285.95			59,274,835.94	31.53	31.53%	145,666.67	145,666.67	3.02	贷款、 自筹
大同御东污水处理系统	129,098,800.00	46,382,449.73	8,542,544.76	54,924,994.49		-	104.24	104.24%			0.00	自筹
潜江市南部污水处理厂	52,909,800.00	44,705,512.75	1,274,875.57			45,980,388.32	86.90	86.90%	270,270.00	270,270.00	21.20	贷款、 自筹
原平市循环经济示范区供水系统	149,153,900.00	41,696,310.78	105,973.61			41,802,284.39	28.03	28.03%			0.00	自筹
永兴县两新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项目	48,280,000.00	41,381,708.06	22,454,548.33			63,836,256.39	132.22	132.22%			0.00	自筹
进贤县高新园区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项目	150,667,600.00	38,024,943.54	1,332,966.30			39,357,909.84	26.12	26.12%			0.00	自筹
银川市西夏区镇北堡镇自来水厂、污水处理厂项目	43,772,600.00	36,839,114.75	8,701,055.91			45,540,170.66	104.04	104.04%	904,686.34	680,792.40	7.82	贷款、 自筹
原平市循环经济示范区办公大楼项目	43,900,000.00	36,710,067.41	-754,601.27			35,955,466.14	81.90	81.90%			0.00	自筹
大冶市乡镇（陈贵、灵乡、灵成工业园）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	162,000,000.00		88,484,503.14		-	88,484,503.14	54.62	54.62%	492,275.00	492,275.00	0.83	贷款、 自筹
阳煤集团太原化工浓盐水项目（己二酸废水浓盐水）	35,716,200.00	27,283,311.07	2,042,395.89			29,325,706.96	82.11	82.11%	2,627,349.93	461,540.22	22.60	贷款、 自筹
阳煤集团太原化工浓盐水项目（循环水补给水浓盐水）	34,481,900.00	26,350,377.79	168,849.79	26,519,227.58		-	76.91	76.91%	2,216,651.28	50,841.58	30.11	贷款、 自筹

澄迈县大塘河左岸下游河口段综合整治工程、澄迈县海仔河中下游河段综合整治工程	468,217,600.00	15,603,040.00	116,603,536.87	-		132,206,576.87	28.24	28.24%			0.00	自筹
吴忠市水环境治理项目	291,703,200.00	6,865,338.32	15,985,527.38	-		22,850,865.70	34.79	34.79%	2,440,787.95	662,601.76	4.15	贷款、 自筹
永兴县经济开发区太和工业园污水处理二厂项目	46,235,800.00	-	9,208,173.00			9,208,173.00	19.92	19.92%			0.00	自筹
石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 PPP 项目	240,575,900.00	-	73,131,747.95			73,131,747.95	30.40	30.40%			0.00	自筹
吴忠市清水沟、南干沟水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	1,045,940,000.00	-	73,365,085.86			73,365,085.86	7.01	7.01%			0.00	自筹
昭平县桂江一江两岸景观带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	1,956,371,000.00	-	75,506,018.43			75,506,018.43	3.86	3.86%			0.00	自筹
大同市御东污水处理厂改扩建（二期）PPP 项目	391,200,000.00		95,925,089.44			95,925,089.44	24.52	24.52%			0.00	自筹
莒县青峰岭水库环境保护工程生态隔离堤带工程 PPP 项目	471,770,000.00		9,977,800.00			9,977,800.00	2.11	2.11%			0.00	自筹
利川市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PPP 在建项目	833,003,300.00		87,732,724.16			87,732,724.16	10.53	10.53%			0.00	自筹
合计	10,672,562,340.00	2,375,840,638.95	929,438,384.80	182,864,801.03	-	3,122,414,222.72	/	/	22,428,773.95	10,275,653.37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蒲城博华水务有限公司已注销，其对应的“蒲城县城东（平路庙）污水处理工程项目”计提的减值准备已在本期转出。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6,681,761.37	558,616.41		16,831,749.81	1,632,057,992.72	1,696,130,120.31
2.本期增加金额				1,616,712.19	131,768,420.65	133,385,132.84
(1)购置				1,616,712.19		1,616,712.19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4)在建工程转入					131,768,420.65	131,768,420.65
3.本期减少金额					289,063,351.83	289,063,351.83
(1)处置						
(2)其他					289,063,351.83	289,063,351.83
4.期末余额	46,681,761.37	558,616.41		18,448,462.00	1,474,763,061.54	1,540,451,901.3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225,086.53	433,283.99		3,322,604.44	94,710,965.57	102,691,940.53
2.本期增加金额	541,797.29	20,238.69		915,132.81	33,626,128.41	35,103,297.20
(1)计提	541,797.29	20,238.69		915,132.81	33,626,128.41	35,103,297.20

3.本期减少金额					10,498,563.57	10,498,563.57
(1)处置						
(2)其他					10,498,563.57	10,498,563.57
4.期末余额	4,766,883.82	453,522.68		4,237,737.25	117,838,530.41	127,296,674.1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1,914,877.55	105,093.73		14,210,724.75	1,356,924,531.13	1,413,155,227.16
2.期初账面价值	42,456,674.84	125,332.42		13,509,145.37	1,537,347,027.15	1,593,438,179.7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博慧检测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22,979,593.57			22,979,593.57
上海水源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8,705,638.72			8,705,638.72
博慧检测技术（厦门）有限公司	4,493,537.61			4,493,537.61
合计	36,178,769.90			36,178,769.90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博慧检测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127,548.28			127,548.28
合计	127,548.28			127,548.28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测试》第四条规定，对于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都会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根据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天华评报字（2018）第 3045 号》评估报告，评估了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并确定与博慧检测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发生了减值，金额为人民币 127,548.28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办公室装修费	12,242,181.05	1,229,963.83	5,997,882.53		7,474,262.35
大修费用		54,924,994.49	2,746,249.72		52,178,744.77
合计	12,242,181.05	56,154,958.32	8,744,132.25	-	59,653,007.12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6,716,897.91	30,503,302.90	207,367,331.32	31,490,853.6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7,268,587.46	1,372,140.30	2,899,642.85	716,798.60
房屋、土地评估增值	9,903,235.75	1,485,485.36	9,991,365.60	1,498,704.84
合计	213,888,721.12	33,360,928.56	220,258,339.77	33,706,357.0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7,882,255.58	177,180,460.14
可抵扣亏损	5,669,097.48	9,736,710.25
合计	223,551,353.06	186,917,170.3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年	4,418,198.28	4,418,198.28	
2019年	414,210.31	590,929.97	
2020年	3,766,794.63	3,914,629.54	
2021年	57,791,281.88	62,305,627.72	
2022年	82,931,230.29	105,951,074.63	
2023年	68,560,540.19		
合计	217,882,255.58	177,180,460.1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购买长期资产款	3,743,236.15	7,575,408.12
长期保证金	25,485,060.00	26,110,060.00
合伙企业投资	9,411,750.57	
投资意向金		150,000,000.00
合计	38,640,046.72	183,685,468.12

其他说明：

无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89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013,000,000.00	810,000,000.00
信用借款	150,000,000.00	139,000,000.00
合计	1,164,890,000.00	949,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七、7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6,317,646.46	19,070,071.99
银行承兑汇票	395,707,910.76	514,266,150.85
合计	412,025,557.22	533,336,222.8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及设备款	2,474,663,908.50	2,081,669,926.96
合计	2,474,663,908.50	2,081,669,926.9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南中柱建设有限公司	46,207,979.50	未到结算期
四川恒泰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43,605,096.44	未到结算期
北京北排建设有限公司	31,136,572.85	未到结算期
大冶市自来水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26,300,086.38	未到结算期
北京北排装备产业有限公司	24,714,614.21	未到结算期
北京市市政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4,627,641.48	未到结算期
四川发展国润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23,295,000.00	未到结算期
陕西中泰建设有限公司	21,215,733.47	未到结算期
山西六建集团有限公司	20,976,492.10	未到结算期
中科嘉亿生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9,757,210.00	未到结算期

江西弘毅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6,417,524.83	未到结算期
通州建总集团有限公司	14,410,938.61	未到结算期
中国化学工程第十三建设有限公司	13,885,299.67	未到结算期
山东国信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3,135,485.32	未到结算期
合计	339,685,674.8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及设备款	257,384,204.61	64,553,670.91
合计	257,384,204.61	64,553,670.9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12,679,902.69	项目停工
合计	12,679,902.69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2,606,123.77	184,882,958.46	185,695,440.15	31,793,642.0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900,150.36	21,397,538.25	21,573,111.09	2,724,577.52
三、辞退福利	69,623.00	858,884.76	887,090.76	41,417.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5,575,897.13	207,139,381.47	208,155,642.00	34,559,636.6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127,319.46	156,239,677.48	158,614,870.82	18,752,126.12
二、职工福利费	-	243,511.24	243,511.24	0.00
三、社会保险费	1,649,858.08	11,078,749.20	11,136,546.68	1,592,060.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12,306.09	9,816,479.57	9,849,020.62	1,279,765.04
工伤保险费	133,345.14	475,785.50	496,679.35	112,451.29
生育保险费	204,206.85	786,484.13	790,846.71	199,844.27
四、住房公积金	1,175,559.47	11,510,708.10	11,650,726.13	1,035,541.4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653,386.76	5,810,312.44	4,049,785.28	10,413,913.9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2,606,123.77	184,882,958.46	185,695,440.15	31,793,642.0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655,885.77	20,641,260.09	20,817,491.37	2,479,654.49
2、失业保险费	244,264.59	756,278.16	755,619.72	244,923.0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900,150.36	21,397,538.25	21,573,111.09	2,724,577.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按照员工工作所在地规定，养老保险按员工基本工资的12%、17%、18%、20%、21%，失业保险按员工基本工资的1%、2%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3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7,171,681.02	109,302,850.78
企业所得税	11,413,320.46	13,239,669.75
个人所得税	1,138,522.32	1,112,280.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8,098,353.80	8,889,710.84
教育费附加	5,510,638.42	6,176,161.58
土地使用税	275,303.01	960,114.07
房产税	100,017.67	200,875.32
印花税	31,516.56	36,403.04
水利建设基金		1,428.12
合计	113,739,353.26	139,919,493.64

其他说明：

无

39、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786,539.81	4,189,479.11
企业债券利息	32,854,470.23	9,570,884.7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389,704.17	1,277,304.99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37,030,714.21	15,037,668.8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1,250,107.03	1,249,107.03
合计	41,250,107.03	1,249,107.03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58,094,321.69	60,803,403.84
保证金	36,182,164.40	61,586,077.84
代扣社保公积金	1,838,066.68	2,532,659.34
其他	2,840,306.59	12,572,307.38
合计	98,954,859.36	137,494,448.4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2,116,150.00	73,287,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781,175.58	2,672,881.88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11,976,850.48	109,793,459.32
合计	276,874,176.06	185,753,341.20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94,382,110.00	269,433,218.75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259,251,738.02	1,035,500,000.00
信用借款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2,116,150.00	-73,287,000.00
合计	1,491,517,698.02	1,231,646,218.75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七、7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关联方担保参见附注十二、5 关联方交易情况。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绿色债	289,969,838.97	290,821,960.73
私募债券	488,811,555.54	486,387,870.52
合计	778,781,394.51	777,209,831.25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G16 博天绿色债	100.00	2016-10-12	5 年	300,000,000.00	292,631,519.87			-803,941.32		291,827,578.55
公司私募债	100.00	2017-12-19	5 年	300,000,000.00	295,078,267.86			430,588.32		295,508,856.18
中关村创新成长企业债券	100.00	2016-7-13	3 年	100,000,000.00	96,055,489.83			1,033,484.94		97,088,974.77
中关村创新成长企业债券	100.00	2016-7-5	3 年	100,000,000.00	96,117,435.57			1,019,725.02		97,137,160.59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年末余额					-2,672,881.88					-2,781,175.58
合计	/	/	/	800,000,000.00	777,209,831.25			1,679,856.96		778,781,394.51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290,969,329.79	229,301,200.78
信托融资款		
减: 一年内到期部分	-109,793,459.32	-111,976,850.48
合计	181,175,870.47	117,324,350.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特许经营期维护费	323,917,462.81	47,167,671.08	BOT\TOT 项目资产在特许经营期内的后续维护及大修费
合计	323,917,462.81	47,167,671.08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6,335,022.88	60,223,681.09	3,356,787.95	183,201,916.02	
合计	126,335,022.88	60,223,681.09	3,356,787.95	183,201,916.0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 相关
工业循环冷却水系统节水关键技术研发与示范项目	1,200,000.00				1,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自动力生物转筒反应器成套设备研发项目	631,448.32				631,448.32	与资产相关
城市黑臭水体综合治理及水生态修复关键技术研究		440,000.00			44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吴忠市城乡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建设投资补助	17,086,475.05	18,000,000.00	3,356,787.95		31,729,687.10	与资产、收益相关
太和工业园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及其附属工程项目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临沂市中心城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河道整治项目	78,926,132.31	41,283,681.09			120,209,813.40	与资产相关
MCR 膜化学反应器一体化成套装备研发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原生态修复技术的在门头沟河湖水质提升工程中开发与 应用示范	2,070,000.00				2,070,000.00	与资产相关
赤峰松山工业园区市政公用项目园区污水处理厂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黄金山工业新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投融资模式转向改革	1,381,967.20				1,381,967.20	与资产相关
总磷在线分析仪（环保设备）补贴	39,000.00				39,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6,335,022.88	60,223,681.09	3,356,787.95		183,201,916.0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0,010,000.00						400,01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95,526,733.37			295,526,733.37
其他资本公积	2,398,000.00			2,398,000.00
合计	297,924,733.37			297,924,733.3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2,061.70	41,747.95			41,747.95		-560,313.7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02,061.70	41,747.95			41,747.95		-560,313.7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02,061.70	41,747.95			41,747.95		-560,313.7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3,325,514.83			53,325,514.83
合计	53,325,514.83			53,325,514.8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60,648,548.20	406,929,593.4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60,648,548.20	406,929,593.4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656,107.60	121,809,938.2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0,001,000.00	36,000,9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615,303,655.80	492,738,631.7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30,784,381.77	1,318,774,551.94	965,146,797.82	707,270,647.42
其他业务	388,051.93	36,404.10	783,091.33	
合计	1,631,172,433.70	1,318,810,956.04	965,929,889.15	707,270,647.42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10,054.47	2,281,869.59
教育费附加	1,243,061.98	1,569,495.81
房产税	289,186.23	117,153.38
土地使用税	281,286.01	449,728.90
车船使用税	18,836.57	9,670.00
印花税	504,301.71	654,240.25
其他	64,306.03	25,174.36
合计	4,111,033.00	5,107,332.29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社保等	40,811,117.11	21,199,493.98
房租物业装修费	5,401,749.68	6,109,264.78
差旅交通费	7,470,624.61	6,127,833.44

咨询服务费	2,113,151.79	4,294,001.13
质保维护费	924,208.81	2,857,054.35
技术服务费		118,368.74
办公会议费	1,640,151.27	2,805,526.80
业务宣传费	130,987.32	2,400,157.72
业务招待费	3,856,577.42	2,440,012.39
折旧及摊销费	1,364,390.69	1,673,989.61
其他	769,242.57	2,112,789.20
合计	64,482,201.27	52,138,492.14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社保等	63,821,762.61	54,754,970.83
研发费用	23,757,614.13	23,307,973.72
房租物业装修费	14,993,871.75	14,100,961.97
差旅交通费	5,230,293.88	4,065,546.54
办公会议费	1,892,228.95	4,777,233.49
折旧及摊销费	4,554,202.44	4,881,484.57
中介机构费	1,310,331.34	3,150,498.14
业务招待费	1,801,051.34	1,481,950.06
其他	2,803,566.16	3,653,100.98
合计	120,164,922.60	114,173,720.30

其他说明：

无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4,266,191.80	19,525,820.42
减：利息收入	-3,593,422.71	-1,105,035.63
汇兑损益		4,437.42
担保费		905,660.35
银行手续费	5,869,438.28	1,636,571.26
合计	26,542,207.37	20,967,453.82

其他说明：

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911,504.38	16,171,248.66
合计	-2,911,504.38	16,171,248.66

其他说明：

无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3,295.47	-863,126.6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9,305,622.22
对合伙企业投资收益	-588,249.43	
合计	-851,544.90	78,442,495.59

其他说明：

无

69、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84,333.87	
合计	-284,333.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收返还	1,973,273.87	-
其他政府补助	5,604,865.18	-
合计	7,578,139.0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1、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000.00	30.77	3,00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000.00	30.77	3,000.0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952,035.00	1,657,311.90	1,952,035.00
其他	5,170.01	476,977.13	5,170.01
合计	1,960,205.01	2,134,319.80	1,960,205.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城市街道扶持资金		142,25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246,000.00		与收益相关
城市户籍社保补差		7,024.26	与收益相关
社管中心稳岗补贴款		4,281.14	与收益相关
北京科委专项资金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未来能源水厂资源综合利用退税		439,063.78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企业信用促进会补助款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中介服务资金		9,200.00	与收益相关
海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安全生产评审补助费		2,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收优惠		873,492.72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专利资助金补助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淀区商务委员会研发奖励	1,654,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知识产权局专利补贴	1,275.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知识产权局使用新型专利补贴	760.00		与收益相关
密云科学技术委员会科技创新领军人才资助款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河北区科学技术委员会创新大赛奖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952,035.00	1,657,311.9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	-------	-------	------------

			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3,179.41	90,883.86	43,179.4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3,179.41	90,883.86	43,179.4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000.00	
罚款及滞纳金	50,271.78	663.19	50,271.78
其他		27,001.71	
合计	93,451.19	128,548.76	93,451.19

其他说明：

无

7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4,032,989.70	15,069,373.42
递延所得税费用	345,428.49	-1,154,639.91
合计	24,378,418.19	13,914,733.5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8,281,631.9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242,218.1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251,902.0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57,907.7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418,546.6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1,119.5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4,653.8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198,090.75
所得税费用	24,378,418.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57

75、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382,993,262.68	366,823,467.52
往来款及备用金	19,099,980.46	55,821,953.04
政府补助	15,734,919.65	355,818.78
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	3,391,267.90	1,048,129.24
其他	2,043,219.72	5,456,578.00
合计	423,262,650.41	429,505,946.5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412,720,296.43	236,808,025.18
房租物业装修费	37,870,866.30	19,175,832.72
往来款及备用金	24,733,274.62	56,166,108.88
差旅交通费	13,794,648.65	8,811,457.01
研发费用	3,725,078.15	7,312,412.00
办公会议费	1,181,294.52	6,985,725.63
中介、咨询服务费	16,429,762.61	13,306,412.01
业务招待费	4,806,112.54	4,007,740.87
其他	3,284,422.20	23,505,376.04
合计	518,545,756.02	376,079,090.3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价款与购买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差额		
投资意向金	150,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权投资定金	30,000,000.00	
对联营企业借款	24,000,000.00	
合计	54,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1,283,681.09	
合计	41,283,681.0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租金	75,552,932.43	15,053,954.86
借款保证金	2,000,000.00	
公司上市手续服务费		8,740,000.00
融资手续费		2,244,200.00
合计	77,552,932.43	26,038,154.8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3,903,213.71	116,634,527.6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911,504.38	16,171,248.6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833,004.18	7,447,698.18
无形资产摊销	35,103,297.20	15,937,944.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744,132.25	15,560,864.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4,333.87	-90,963.3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179.4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266,191.80	18,420,784.7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51,544.90	-79,786,406.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5,428.49	-1,154,639.9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0,921,329.58	-294,493,433.8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8,651,608.93	-301,308,144.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263,914.77	165,856,855.66
其他	658,681.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887,302.85	-320,803,664.9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02,210,859.07	692,963,147.3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64,183,593.27	685,202,371.1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1,972,734.20	7,760,776.2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02,210,859.07	964,183,593.27
其中：库存现金	16,323.68	16,328.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02,194,535.39	964,125,004.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2,259.80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2,210,859.07	964,183,593.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23,629,131.95	银行承兑汇票、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及投标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2,100,000.00	质押给农业银行上海四平路支行
存货		
固定资产	27,084,118.67	抵押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无形资产	15,333,194.80	抵押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64,225,677.24	质押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	530,871,362.11	质押北京国资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中合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污水处理服务费收费权益以及监管账户		抵押给中国银行黄石分行、北京国资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华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中合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福建分行武夷山支行
合计	1,063,243,484.77	/

其他说明：

注：（1）长期股权投资权益为享有的榆林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对应的权益、什邡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对应的权益、博华（黄石）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对应的权益、清徐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对应的权益、灵宝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对应的权益、原平市博兴供水有限公司 100% 股权对应的权益、原平市博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对应的权益、大冶博润水务有限公司 85% 股权对应的权益、大冶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85% 股权对应的权益。

（2）固定资产为 X 京房权证密字第 060937 号房屋、X 京房权证密字第 060938 号房屋、X 京房权证密字第 053823 号房屋。

（3）无形资产为京密国用（2014 出）第 00012 号土地、京密国用（2015 出）第 00003 号土地、京密国用（2015 出）第 00004 号土地。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828,030.67	6.6166	5,478,747.74
欧元	30.75	7.6515	235.28
港币	22,672.61	0.8431	19,115.28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0、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1、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城市黑臭水体综合治理及水生态修复关键技术研究	440,000.00	递延收益	
吴忠市城乡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建设投资补助	18,0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3,356,787.95
临沂市中心城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河道整治项目	41,283,681.09	递延收益	
MCR膜化学反应器一体化成套装备研发	500,000.00	递延收益	
税收返还	1,973,273.87	其他收益	1,973,273.87
财政扶持资金	246,000.00	营业外收入	246,000.00
北京市专利资助金补助	1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
海淀区商务委员会研发奖励	1,654,000.00	营业外收入	1,654,000.00
上海知识产权局专利补贴	1,275.00	营业外收入	1,275.00
上海知识产权局使用新型专利补贴	760.00	营业外收入	760.00
密云科学技术委员会科技创新领军人才资助款	2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
天津市河北区科学技术委员会创新大赛奖金	2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
运营水厂工资补贴	2,184,092.50	其他收益	2,184,092.50
稳岗补贴	51,421.34	其他收益	51,421.34
中介服务支持资金	6,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
社保补差	6,563.39	其他收益	6,563.3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母公司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石首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石首	石首	博华水务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100.00	
2	博天（昭平）生态环境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昭平	昭平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4.90	
3	宁夏博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吴忠	吴忠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	
4	博华水务投资（中山）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	博华水务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100.00	
5	博慧检测技术（成都）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博慧科技有限公司	70.34	
6	利川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利川	利川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8.00	
7	博天（莒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日照	日照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5.00	
8	大同博瑞水处理有限公司	大同	大同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9	北京博聚通力环保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	北京	博中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95.00	
10	蒲城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蒲城	蒲城	博华水务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50.98	

注：其中 1-8 为新设的子公司，9-10 为注销的子公司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博天环境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水污染治理	100.00		出资设立
2、博元生态修复(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销售设备	100.00		出资设立
3、博慧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及服务	70.34		出资设立
4、博中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咨询管理	100.00		出资设立
5、博华水务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咨询管理	100.00		出资设立
6、博天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与试验开发	100.00		出资设立
7、博天环境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水环境服务	100.00		出资设立
8、博天环境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环保产品开发、销售设备	100.00		出资设立
9、新疆博天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水处理工程建筑	100.00		出资设立
10、永兴博华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永兴	永兴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80.00		出资设立
11、临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临沂	临沂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100.00		出资设立
12、吴忠博兴环境科技有限有限公司	吴忠	吴忠	环境治理设施的建设、运营和维护	51.00		出资设立
13、银川博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银川	银川	污水处理、水务投资运营等	80.00		出资设立
14、广东肇庆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肇庆	肇庆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51.00		出资设立
15、喀什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疏勒	疏勒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100.00		出资设立
16、进贤县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进贤	进贤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100.00		出资设立
17、大冶博润水务有限公司	大冶	大冶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85.00		出资设立
18、潜江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潜江	潜江	污水处理厂和市政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	100.00		出资设立
19、大冶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大冶	大冶	污水处理厂和市政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	85.00		出资设立
20、博冶(澄迈)	澄迈	澄迈	城镇给排水、流域、	90.00		出资设立

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河道项目的投资、经营及设计管理			
21、大冶博泰水务有限公司	大冶	大冶	污水处理厂和市政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	85.00		出资设立
22、博天环境科技(大冶)有限公司	大冶	大冶	环保技术开发; 固定资产投资	100.00		出资设立
23、北京博学院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经济贸易咨询	99.00		出资设立
24、博贸咨询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经济贸易咨询	90.00		出资设立
25、博天鑫军环境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	51.00		出资设立
26、博川环境修复(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销售环保设备	100.00		出资设立
27、北京中环膜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生产中空纤维膜; 技术开发咨询	98.33		出资设立
28、普世圣华(大冶)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环保设备; 给排水设备	100.00		出资设立
29、中环膜材料科技(大冶)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生产分离膜产品; 技术推广服务	98.33		出资设立
30、会同博元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流域综合治理	90.00		出资设立
31、博天(武夷山)水美有限公司	武夷山	武夷山	城镇给排水、流域、河道项目的投资、经营及设计管理	89.99		出资设立
32、上海水源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节能环保科技、水环境治理	60.00		购买
33、浙江水源地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承接岩土工程、环境工程	60.00		购买
34、博慧检测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产品质量检验	70.34		出资设立
35、博慧检测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环境检测空气质量检测, 水质检测	70.34		购买
36、博慧检测技术(厦门)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环境检测空气质量检测, 水质检测	70.34		购买
37、博慧检测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环境检测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	70.34		出资设立
38、博天通用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100.00		出资设立
39、绵竹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德阳绵竹	德阳绵竹	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的投资管理	100.00		出资设立
40、什邡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什邡	什邡	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的投资管理	100.00		出资设立
41、博华(黄石)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黄石	黄石	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的投资管理	100.00		出资设立

司						
42、安阳博华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安阳	安阳	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的投资管理	100.00		出资设立
43、大同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大同	大同	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的投资管理	100.00		出资设立
44、灵宝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灵宝	灵宝	污水处理、中水回用	100.00		出资设立
45、古县博天环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古县	古县	对污水和中水回用的运营和管理	100.00		出资设立
46、大冶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大冶	大冶	污水处理厂和市政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	85.00		出资设立
47、宁夏博忠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吴忠	吴忠	水处理技术、环境生态修复技术	100.00		出资设立
48、博天环境集团(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环保技术开发	50.98		出资设立
49、榆林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榆林	榆林	污水处理和再生回用水的投资、管理和运营	50.98		出资设立
50、清徐县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太原	太原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50.98		出资设立
51、赤峰博华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赤峰	赤峰	供水、污水、中水回收利用的投资、运营、管理	50.98		出资设立
52、汝州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汝州	汝州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50.98		出资设立
53、山西博兴原实业有限公司	忻州	忻州	企业管理;环保技术开发	50.98		出资设立
54、原平市博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原平	原平	污水和中水回用的运营、管理	50.98		出资设立
55、原平市博兴供水有限公司	原平	原平	生活饮用水、工业用水的供应	50.98		出资设立
56、石嘴山通用博天环保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石嘴山	石嘴山	环保产业投资	100.00		出资设立
57、石嘴山市通用博天第一水务有限公司	石嘴山	石嘴山	污水处理厂的筑建	100.00		出资设立
58、石嘴山市通用博天第二水务有限公司	石嘴山	石嘴山	水处理、再生水利用	100.00		出资设立
59、临澧博兴水务有限公司	临澧	临澧	水污染治理	100.00		出资设立
60、石首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石首	石首	城镇给排水、流域、河道项目的投资、经营及设计管理等	100.00		出资设立
61、博天(昭平)生态环境投资建	昭平	昭平	水务投资运营、工程设计、技术研发等	94.90		出资设立

设有限公司						
62、宁夏博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吴忠	吴忠	水务运营管理、水务治理工程及设计等	80.00		出资设立
63、博华水务投资(中山)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	水务投资、设计、运营管理等	100.00		出资设立
64、博慧检测技术(成都)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质检技术服务, 环境保护检测等	70.34		出资设立
65、利川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利川	利川	水务运营管理	58.00		出资设立
66、博天(莒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日照	日照	环保项目的建设、运营维护和移交、维修等	95.00		出资设立
67、大同博瑞水处理有限公司	大同	大同	环保工程、污水治理等	100.00		出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北京博学院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博贸咨询服务(北京)有限公司、博天鑫军环境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博慧检测技术(天津)有限公司、博天通用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博慧检测技术(成都)有限公司、博天(莒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大同博瑞水处理有限公司仅注册, 尚未出资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吴忠博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9.00			7,833.1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投资协议规定, 少数股东在项目公司运营期间不参与公司的利润分配。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吴忠博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9,707.38	19,886.69	29,594.07	3,333.17	9,377.07	12,710.24	10,639.66	23,046.31	33,685.97	4,224.19	12,928.26	17,152.4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吴忠博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141.65	350.31	350.31	983.52	1,191.20	439.99	439.99	596.11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海南北排博创水务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城镇给排水、流域、河道项目的投资、经营及设计管理	40.00		权益法
瑞华(广汉)水务有限公司	广汉	广汉	污水处理和中水回用的投资和管理	30.00		权益法
四川发展国润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投资管理项目管理	10.00		权益法
AquaporinA/S	哥本哈根	哥本哈根	开发选择性过滤膜、相关解决方案及活动	3.86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 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本公司在四川发展国润环境投资有限公司的董事会中派有一名代表, 占董事会席位的 1/7, 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企业经营政策的制定; 根据股东协议, 重大事项需股东一致同意方可通过, 重大事项主要包括股本金改变、经营活动改变、公司合并及分立、业务领域出售、超出经营范围的贷款、利润分配等事项; 根据以上事实, 本公司已达到对被投资企业施加重大影响, 对其采用权益法核算。

②本公司在 AquaporinA/S 的董事会中派有一名代表, 占董事会席位的 1/8, 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企业经营政策的制定; 同时本公司香港子公司为 AquaporinA/S 的三大股东之一, 根据股东协议, 重大事项需股东一致同意方可通过, 重大事项主要包括股本金改变、经营活动改变、公司

合并及分立、业务领域出售、超出经营范围的贷款、利润分配等事项；根据以上事实，本公司已达到对被投资企业施加重大影响，对其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海南北排博创水务有限公司	四川发展国润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Aquaporin A/S	瑞华（广汉）水务有限公司	海南北排博创水务有限公司	四川发展国润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Aquaporin A/S	瑞华（广汉）水务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121.57	78,876.89	1,928.22	4,049.93	1,119.71	31,549.13	6,722.26	4,656.43
非流动资产	20,414.47	184,266.86	17,559.10	4,574.49	21,051.71	189,446.36	21,557.79	4,508.87
资产合计	22,536.04	263,143.75	19,487.32	8,624.42	22,171.42	220,995.49	28,280.05	9,165.30
流动负债	7,654.03	108,767.25	782.99	1,777.28	8,765.02	81,271.75	5,626.95	2,239.54
非流动负债	9,282.01	61,770.52	3,739.76	1,738.92	7,806.40	49,002.11	-	1,738.91
负债合计	16,936.04	170,537.77	4,522.75	3,516.20	16,571.42	130,273.86	5,626.95	3,978.45
少数股东权益		7,134.06				5,693.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600.00	85,471.92	14,964.57	5,108.22	5,600.00	85,028.16	22,657.18	5,186.8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240.00	8,547.19	607.56	1,532.47	2,240.00	8,502.82	919.88	1,556.05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240.00	8,588.72	2,305.56	1,532.47	2,240.00	8,444.33	2,452.70	1,556.05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0,382.25	741.09	464.70		7,014.98	310.06	638.19
净利润		1,443.97	-3,811.92	-78.62		325.41	-3,310.13	87.0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24.07	
综合收益总额		1,443.97	-3,811.92	-78.62		325.41	-3,286.06	87.0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44,128,588.66	26,498,143.6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	-264,556.6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	-264,556.67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

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信用风险

2018年6月30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2、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投资管理	2,045	37.061	37.06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汇金联合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于2018年7月更名为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赵笠钧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中电建博天渤牛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阜阳中电建博天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贵阳弘润排水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宁波中金公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汇禾生态农业（北京）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博乐宝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内江川水投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其他
遂宁川水投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其他
富顺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其他
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王少良、缪冬源、李璐、窦维东、高峰、张蕾、蒋玮	其他
骆涛	其他
方根生	其他

其他说明

北京中金公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于 2018 年 7 月更名为宁波中金公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川发展国润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7,259,433.92	
博乐宝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净水器	233,086.3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中电建博天潮牛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工程总承包	74,124,777.61	
四川发展国润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总承包	63,555,854.47	
富顺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工程总承包	12,315,724.70	
遂宁川水投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工程总承包	646,469.67	8,005,563.54
内江川水投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工程总承包	554,058.68	8,443,833.42
宁波博杉股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服务	444,339.62	
海南北排博创水务有限公司	工程总承包	5,018,601.74	2,716,085.17
宁夏博乐宝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净水器		515,628.1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7-08-17	2020-08-16	否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2018-01-19	2019-01-03	否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8-04-12	2019-04-11	否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17-09-11	2018-08-17	否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7-09-26	2018-09-26	否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7-07-20	2018-07-19	否
赵笠钧	150,000,000.00	2017-07-24	2018-07-24	否
赵笠钧、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17-07-21	2018-07-20	否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09-26	2018-09-26	否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01-30	2019-01-29	否
赵笠钧、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8-03-21	2019-03-20	否
赵笠钧	100,000,000.00	2017-02-15	2018-05-31	否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2017-06-12	2020-06-11	否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7-08-10	2018-08-30	否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7-10-18	2019-10-18	否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8-03-12	2019-03-12	否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04-18	2019-04-16	否
赵笠钧、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018-06-15	2019-06-14	否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10-18	2019-10-18	否
赵笠钧	87,520,000.00	2017-10-17	2019-10-17	否
赵笠钧、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7-12-26	2019-12-26	否
赵笠钧	38,000,000.00	2015-09-15	2025-03-14	否
赵笠钧、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5-10-14	2020-10-20	否
赵笠钧、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2,625,615.76	2016-05-16	2021-02-20	否

有限公司				
赵笠钧、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5,000,000.00	2016-11-11	2019-11-11	否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2017-07-28	2020-07-28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北京中电建博天灤牛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018-6-25	2019-6-24	支付工程款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28.57	389.5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海南北排博创水务有限公司	76,796,855.40	7,679,685.54	85,926,855.40	7,071,896.82
应收账款	北京中电建博天灤牛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9,326,421.00	1,466,321.05	63,326,421.00	3,166,321.05
应收账款	内江川水投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3,575,772.11	678,788.61	23,906,554.23	1,195,327.71
应收账款	遂宁川水投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888,281.85	822,623.15	12,960,732.44	747,677.00
应收账款	四川发展国润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5,173,213.24	258,660.66
应收账款	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5,000.00	27,750.00
其他应收款	瑞华（广汉）水务有	496,020.00	248,010.00	496,020.00	248,010.00

	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博乐宝科技有限公司	322,423.00	16,121.15	98,375.00	4,918.75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四川发展国润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23,295,000.00	8,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方根生	1,000,000.00	1,000,000.00
预收款项	北京中电建博天灏牛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3,252,074.88	
预收款项	贵阳弘润排水有限公司	59,500,000.00	
预收款项	四川发展国润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10,151,763.18	
预收款项	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5,500.00	
预收款项	富顺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22,811,469.89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2016 年 12 月 28 日，河北振兴建筑有限公司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向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法院起诉公司，要求公司支付河北振兴建筑有限公司工程分包合同中未付工程款及利息，合计为人民币 7,537,224.45 元。该案正在审理中。

(2)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收到神木县人民法院发出的(2016)陕 0821 民初 06999 号《陕西省神木县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民事起诉状》等诉讼文件，蔡迈进（以下简称“原告”）诉讼请求神华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被告一）、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被告二）、中京化工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被告三）、肖志刚（被告四）支付工程价款 2,000,000.00 元，并支付从 2014 年 12 月 1 日起至实际履行完毕之日止的利息，由被告承担本案的诉讼费用及鉴定费，该案正在审理中。

(3)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 日收到陕西省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法院《民事起诉状》等诉讼文件，江苏汉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要求公司支付拖欠的工程款 2,585,297.79 元，支付自起诉日起的利息损失，该案正在审理中。

(4) 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9 日收到漳浦县人民法院(2018)闽 0623 民初字第 754 号《传票》等诉讼文件，朱广军（原告）要求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被告一）、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被告二）、范建辉（被告三）、王永生（被告四）支付工程款人民币 6,495,973.06 元及其利息，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该案正在审理中。

(5)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2 日收到鄂尔多斯东胜区人民法院(2018)内 0602 民初 602 号《传票》、《民事起诉状》等诉讼文件，内蒙古东源水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原告）要求与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被告）解除双方于 2015 年 10 月签订的东胜污泥处理厂项目总承包合同，并要求公司返还工程款 128 万元、承担违约金 78 万元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该案正在审理中。

(5)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2 日收到鄂尔多斯东胜区人民法院(2018)内 0602 民初 602 号《传票》、《民事起诉状》等诉讼文件，内蒙古东源水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原告）要求与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被告）解除双方于 2015 年 10 月签订的东胜污泥处理厂项目总承包合同，并要求公司返还工程款 128 万元、承担违约金 78 万元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该案正在审理中。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重要的对外投资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为高频美特利环境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尚未完成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8 年 7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向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36 名激励对象授予 161 万股限制性股票、向符合条件的 213 名激励对象授予 543 万份股票期权。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4 日完成了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公司本次股权激励最终实际授予 35 名激励对象 156 万股限制性股票，登记限制性股票 156 万股，登记股票期权 543 万份。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数为 148,248,07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7.06%。本次补充质押后累计质押的总股份数量为 13,098 万股，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为 88.35%、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2.75%。

宁波中金公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16,931,90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4.23%。累计质押的股份数量为 1,018 万股，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为 60.12%、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54%。

宁波中金公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公司控股股东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赵笠钧先生控制下的企业。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64,117,211.03	100.00	268,318,779.49	7.32	3,395,798,431.54	3,648,742,787.53	100.00	264,927,292.25	7.26	3,383,815,495.2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664,117,211.03	/	268,318,779.49	/	3,395,798,431.54	3,648,742,787.53	/	264,927,292.25	/	3,383,815,495.2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898,385,299.69	144,919,264.98	5.00%
1 至 2 年	485,318,059.10	48,531,805.91	10.00%
2 至 3 年	196,270,598.73	39,254,119.75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66,334,923.06	19,900,476.92	30.00%
4 至 5 年	4,190,437.03	2,095,218.51	50.00%
5 年以上	13,617,893.42	13,617,893.42	100.00%
合计	3,664,117,211.03	268,318,779.49	7.3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391,487.2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090,276,307.64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9.7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87,793,193.44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1,493,035.74	99.66	22,014,009.05	5.77	359,479,026.69	324,645,239.49	99.60	19,936,654.98	6.14	304,708,584.5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03,913.00	0.34	1,303,913.00	100.00	-	1,303,913.00	0.40	1,303,913.00	100.00	-
合计	382,796,948.74	/	23,317,922.05	/	359,479,026.69	325,949,152.49	/	21,240,567.98	/	304,708,584.5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55,112,271.29	17,755,613.56	5.00%
1 至 2 年	18,647,409.54	1,864,740.95	10.00%
2 至 3 年	3,689,704.94	737,940.99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607,147.28	782,144.18	30.00%
4 至 5 年	1,125,866.63	562,933.31	50.00%
5 年以上	310,636.06	310,636.06	100.00%
合计	381,493,035.74	22,014,009.05	5.7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77,354.0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98,262,676.45	145,463,273.81
押金及备用金	19,043,869.38	11,773,356.45
往来款	211,180,301.29	166,397,309.04
联营企业借款	24,000,000.00	
股权投资定金	30,000,000.00	
其他	310,101.62	2,315,213.19
合计	382,796,948.74	325,949,152.4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新疆博天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35,062,947.76	1年以内	9.16	1,753,147.39
博慧检测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25,104,578.55	1年以内	6.56	1,255,228.93
北京中电建博天渤牛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24,000,000.00	1年以内	6.27	1,200,000.00
博华(黄石)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8,729,532.00	1年以内	4.89	936,476.60
许又志	股权投资定金	17,357,142.86	1年以内	4.53	867,857.14
合计	/	120,254,201.17	/	31.41	6,012,710.0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89,719,623.45		1,689,719,623.45	1,139,939,740.00		1,139,939,74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46,452,808.31		146,452,808.31	64,458,678.65		64,458,678.65
合计	1,836,172,431.76		1,836,172,431.76	1,204,398,418.65		1,204,398,418.6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	期末余额	本期计	减值
-------	------	------	---	------	-----	----

			期 减 少		提减值 准备	准备 期末 余额
新疆博天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博天环境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博元生态修复(北京)有限公司	205,000,000.00	127,632,127.45		332,632,127.45		
博冶(澄迈)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0		33,000,000.00		
博天(昭平)生态环境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8,470,000.00		28,470,000.00		
博慧科技有限公司	50,100,000.00			50,100,000.00		
博天环境科技(大冶)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博中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博华水务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415,040,000.00	35,702,471.00		450,742,471.00		
永兴博华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0.00	56,000,000.00		80,000,000.00		
临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138,000,000.00			138,000,000.00		
吴忠博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81,532,800.00			81,532,800.00		
银川博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广东肇庆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8,714,285.00		43,714,285.00		
喀什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进贤县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2,000,000.00		22,000,000.00		
大冶博润水务有限公司	32,080,000.00	48,806,000.00		80,886,000.00		
潜江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大冶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42,122,600.00		47,122,600.00		
大冶博泰水务有限公司		41,384,100.00		41,384,100.00		
宁夏博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6,000,000.00		
利川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74,948,300.00		74,948,300.00		
博天环境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37,186,940.00			37,186,940.00		

博天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博天环境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合计	1,139,939,740.00	549,779,883.45		1,689,719,623.4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铜川市绿博生态治理有限公司		36,000,000.00								36,000,000.00	
小计		36,000,000.00								36,000,000.00	
二、联营企业											
瑞华（广汉）水务有限公司	15,560,534.97			-235,870.34						15,324,664.63	
北京中电建博天渤牛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2,150,000.00	20,630,000.00								32,780,000.00	
唐山曹妃甸博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邹城中电建博天圣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1,348,143.68									11,348,143.68	
海南北排博创水务有限公司	22,400,000.00									22,400,000.00	
海南北排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25,600,000.00								25,600,000.00	
小计	64,458,678.65	46,230,000.00		-235,870.34						110,452,808.31	
合计	64,458,678.65	82,230,000.00		-235,870.34						146,452,808.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69,167,946.04	1,184,156,127.15	844,448,214.09	617,241,318.62
其他业务	421,999.83		117,077.22	
合计	1,469,589,945.87	1,184,156,127.15	844,565,291.31	617,241,318.62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5,870.34	261,192.6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230,000.00
对合伙企业投资收益	-588,249.43	
合计	-824,119.77	13,491,192.60

6、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八、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24,513.2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530,174.05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101.7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496,488.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284.63	
合计	8,659,785.6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0	0.24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6	0.21	0.2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赵笠均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8 月 29 日

修订信息